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报批稿)

项目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
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46a90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5--007陆地石油开采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277760763443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裴绍晖		
主要负责人 (签字)	韩放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郭海河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MA77WG2A94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叶彩虹	2017035650350000003510650182	BH000440	叶彩虹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叶彩虹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00440	叶彩虹
逯润子	建设内容、生态环境影响分析、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结论	BH055327	逯润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会会议纪要

2022年9月18日，昌吉州生态环境局以视频会的形式主持召开了《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昌吉州生态环境局吉木萨尔县分局、相关评审专家、建设单位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共计8人参加了视频会议。会议成立了由3人组成的专家评审组(名单附后)。

与会人员在听取了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的汇报后，进行了认真讨论和评审，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一、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概况介绍基本清楚，环境影响分析较客观，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二、报告表应在以下方面进行补充、修改和完善：

1、完善工程组成内容，核实设备选型一览表内容，完善成品块中矿仓建设方案，核实产品方案及规模。

2、完善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运行情况，是否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在本次评价中提出“以新带老”措施，完善依托工程运行状况，是否已通过“三同时”环保验收，论述依托可行性分析。

3、核实原料含水率及压滤工艺脱水效率，完善水平衡图，核实压滤车间固废成分，核实其处置方式及排放去向。

4、核实该项目是否有破碎工序，核实噪声源，修订声环境影响预测内容。完善水污染防治措施，针对压滤车间废水收集提出细化措施。

5、核实环保投资、完善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完善“三同时”验收内容，规范相关附图及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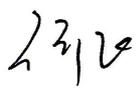
专家评审组：

2022年9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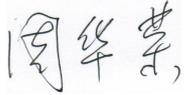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
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表**

专家姓名	雷玉国	职务/职称	高工	专家单位及 联系方式	乌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环科 所）（退休） 18999912109
建设单位 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编制 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技术 审查意见	<p>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可信。报告表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后，可作为项目运营期环境管理的技术文件。</p> <p>报告表需补充完善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P-11 核实“表 5 主要设备选型表”中压滤机数量，应该是 4 台。 2、完善工程内容，说明成品块中矿仓建设方案，是钢板仓还是混凝土结构。 3、P-16 环评提出“本项目计划 2022 年 7 月开工建设”，核实本项目是否已开工建设，是否存在“未批先建”问题。 4、完善评价标准，说明本项目不设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原因。 5、补充依托的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出水监测数据，分析污染物稳定达标情况，说明本项目废水排放依托的可行性。 6、完善水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压滤车间内设置废水收集沟，将生产车间内跑冒滴漏的生产废水集中收集到生产废水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 7、核实完善环境监测计划，P-41“表 24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中提出对筛分间排气筒进行废气有组织监测，但报告表大气环境影响分析中没有筛分间排气筒相关评价内容，核实筛分间排气筒与本次建设内容有无关系。 8、核实完善环保投资分析。补充车间地面防渗工程投资；环评提出“入料口和出料端加胶皮挡帘，同时进行水雾喷淋降尘”，但 P-41“表 25 环保投资估算表”中缺少相关的环保投资。 9、规范术语，将报告表中“固体废弃物”修改为“固体废物”。 				
环评报告 编制质量	良好			打分 (百分制)	82
对该项目 环境保护 审批有关 技术问题的 建议	无				
专家签字	姓名：雷玉国		2022 年 9 月 18 日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项目》技 术审查意见表

专家姓名	何飞	职务/职称	高工	专家单位及联系方式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编制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p>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概况介绍基本清楚，环境影响分析较客观，评价结论总体可信。</p> <p>1、完善工程组成内容，核实设备选型一览表内容，完善成品块中矿仓建设方案，核实产品方案及规模。</p> <p>2、完善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运行情况，是否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在本次评价中提出“以新带老”措施，</p> <p>3、完善依托工程运行状况，是否已通过“三同时”环保验收，论述依托可行性分析。</p> <p>4、核实原料含水率及压滤工艺脱水效率，完善水平衡图，核实压滤车间固废成分，核实其处置方式及排放去向。</p> <p>5、核实该项目是否有破碎工序，核实噪声源，修订声环境影响预测内容。</p> <p>6、核实环保投资、完善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完善“三同时”验收内容，规范相关附图。</p>				
环评报告编制质量	编制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分析较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具有一定的针对性，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打分（百分制）	80
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有关技术问题的建议					
专家签字	姓名： 				2022年9月18日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
项目》技术审查意见表**

专家姓名	周华荣	职务/职称	研究员	专家单位及联系方式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13999886229
建设单位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环评编制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p>该报告表编制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基本清楚，环境影响分析基本正确，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p> <p>1. “矿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饼经新建传输带输送运至原矸石皮带与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土地复垦和肥料”，说明矿泥和矿石剥离物、围岩浸出液数据相比有无浓缩，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用作农作物时，应该考虑进一步检测以符合相关农作物标准。(P2, 12, 34-35)</p> <p>2. “定期依托洗选厂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说明污水处理站运行情况（监测数据是否正常）。(P10, 29)</p> <p>3. “本项目新增生活垃圾很少，利用洗选厂已有垃圾收集设施即可，收集后统一清运，不得乱扔”，说明最终去向（生活垃圾填埋场）。(P31)</p> <p>4. “项目区植被类型稀少，以乔木、灌木为主，植被盖度低，野生动物主要为爬行类，锯齿类和麻雀等，数量极少”，说明植物种类。“锯齿类”应为“啮齿类”。(P18)</p>				
环评报告编制质量	良好			打分（百分制）	80
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有关技术问题的建议	无。				
专家签字	姓名： 			2022年9月17日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意见 1、完善工程组成内容，核实设备选型一览表内容，完善成品块中矿仓建设方案，核实产品方案及规模。

修改说明：

(1) 已完善工程组成内容，详见P10，已核实修改设备选型一览表内容，详见P11-P12；

(2) 已补充成品块中矿堆场建设内容，经洗选后成品块中矿输送至成品块中矿堆场暂存，苫盖防风抑尘网，定期进行洒水降尘，详见P10；

(3) 已核实修改产品方案及规模内容，详见P11。

意见 2、完善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运行情况，是否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在本次评价中提出“以新带老”措施，完善依托工程运行状况，是否已通过“三同时”环保验收，论述依托可行性分析。

修改说明：

(1) 已补充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已补充提出“以新带老”措施。详见P25-P26。

(2) 已补充依托工程运行状况，详见P15，本项目辅助设施全部依托现有洗选厂设施，洗选厂供电设施、供暖管网、供水管网于2016年建成，与干馏厂变电站、供暖站、供水站连通。已通过《关于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新环函〔2016〕378号）验收，详见附件，于2019年《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洗选厂）进一步完善，详见附件《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现供电稳定、供暖能满足临时休息区冬季需求。供水站取水证明详见附件。洗选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81-2002）一级B标准，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意见 3、核实原料含水率及压滤工艺脱水效率，完善水平衡图，核实压滤车间固废成分，核实其处置方式及排放去向。

修改说明：

(1) 已核实原料含水率及压滤工艺脱水效率，修改完善水平衡图，详见

P15-P16;

(2) 已补充油页岩矿成分分析内容，详见P36-P37。已核实，矿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饼经新建传输带输送运至原矸石皮带与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不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已删除报告中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相应内容。

意见4、核实该项目是否有破碎工序，核实噪声源，修订声环境影响预测内容。完善水污染防治措施，针对压滤车间废水收集提出细化措施。

修改说明：

(1) 已核实，本项目不进行破碎筛分工艺，已修改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内容，详见P34-P35。

(2) 已修改水污染防治措施，主厂房和压滤车间内设置废水收集沟，将车间内跑冒滴漏的生产废水集中收集到生产废水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详见P34。

意见 5、核实环保投资、完善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完善“三同时”验收内容，规范相关附图及附件。

修改说明：

(1) 已核实完善环保投资内容，补充压滤车间地面防渗工程投资；补充进料端、出料口加胶皮挡帘并辅以水雾喷淋降尘相关环保投资。详见 P43。

(2) 已完善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详见 P43；已补充“三同时”验收内容，详见 P44-P45；

(3) 已补充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雷玉国专家意见修改说明：

意见 1、P-11 核实“表 5 主要设备选型表”中压滤机数量，应该是 4 台。

修改说明：已修改设备选型表中压滤机数量为4台，详见P11。

意见 2、完善工程内容，说明成品块中矿仓建设方案，是钢板仓还是混凝土结构。

修改说明：已核实修改工程内容，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进行压实、苫盖防风抑尘网、定期洒水降尘，详见P10。

意见 3、P-16 环评提出“本项目计划 2022 年 7 月开工建设”，核实本项目是否已开工建设，是否存在“未批先建”问题。

修改说明：已核实，本项目没有开始建设，不当描述已修改，详见 P18。

意见 4、完善评价标准，说明本项目不设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原因。

修改说明：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回用，不外排；已补充厂界无组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详见P27。

意见 5、补充依托的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出水监测数据，分析污染物稳定达标情况，说明本项目废水排放依托的可行性。

修改说明：已补充干馏场污水处理站出水监测报告及达标分析内容，详见P31和附件；已补充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可行性分析。

意见 6、完善水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压滤车间内设置废水收集沟，将生产车间内跑冒滴漏的生产废水集中收集到生产废水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

修改说明：已修改水污染防治措施，主厂房和压滤车间内设置废水收集沟，将车间内跑冒滴漏的生产废水集中收集到生产废水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详见P35。

意见 7、核实完善环境监测计划，P-41“表 24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中提出对筛分间排气筒进行废气有组织监测，但报告表大气环境影响分析中没有筛分间排气筒相关评价内容，核实筛分间排气筒与本次建设内容有无关系。

修改说明：已核实环境监测计划内容，筛分间排气筒与本次建设内容无关，已删除筛分间排气筒相关监测内容，详见P43。

意见8、核实完善环保投资分析。补充车间地面防渗工程投资；环评提出“入料口和出料端加胶皮挡帘，同时进行水雾喷淋降尘”，但P-41“表25 环保投资估算表”中缺少相关的环保投资。

修改说明：已核实完善环保投资内容，补充压滤车间地面防渗工程投资；补充进料端、出料口加胶皮挡帘并辅以水雾喷淋降尘相关环保投资。详见P43。

意见9、规范术语，将报告表中“固体废弃物”修改为“固体废物”。

修改说明：已修改报告中不当描述，将报告表中“固体废弃物”修改为“固体废物”。

何飞专家意见修改说明：

意见1、完善工程组成内容，核实设备选型一览表内容，完善成品块中矿仓建设方案，核实产品方案及规模。

修改说明：已补充工程组成内容，修改补充设备选型一览表内容，补充成品块中矿仓建设方案，详见P10、P11；已核实修改产品方案及规模，详见P11。

意见2、完善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运行情况，是否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在本次评价中提出“以新带老”措施。

修改说明：已补充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已补充提出“以新带老”措施。详见P25-P26。

意见3、完善依托工程运行状况，是否已通过“三同时”环保验收，论述依托可行性分析。

修改说明：已补充依托工程运行状况，详见P15，本项目辅助设施全部依托现有洗选厂设施，洗选厂供电设施、供暖管网、供水管网于2016年建成，与干馏厂变电站、供暖站、供水站连通。已通过《关于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新环函〔2016〕378号）验收，详见附件，于2019年《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洗选厂）进一步完善，详见附件《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现供电稳定、供暖能满足临时休息区冬季需求。供水站取水证明详见附件。洗选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81-2002）一级B标准，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意见4、核实原料含水率及压滤工艺脱水效率，完善水平衡图，核实压滤车

间固废成分，核实其处置方式及排放去向。

修改说明：已核实原料含水率及压滤工艺脱水效率，修改完善水平衡图，详见P15-P16；已补充油页岩矿成分分析内容，详见P36-P37；已核实，矿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饼经新建传输带输送运至原矸石皮带与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不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已删除报告中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相应内容。

意见5、核实该项目是否有破碎工序，核实噪声源，修订声环境影响预测内容。

修改说明：已核实，本项目不进行破碎筛分工艺，已核实修订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内容，详见P34-P35。

意见6、核实环保投资、完善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完善“三同时”验收内容，规范相关附图。

修改说明：已核实修改环保投资、完善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详见P43；已补充“三同时”验收内容，详见P44；已补充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周华荣专家意见修改说明：

意见1、“矿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饼经新建传输带输送运至原矸石皮带与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土地复垦和肥料”，说明矿泥和矿石剥离物、围岩浸出液数据相比有无浓缩，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用作农作物时，应该考虑进一步检测以符合相关农作物标准。（P2，12，34-35）

修改说明：已与建设单位核实，矿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饼经新建传输带输送运至原矸石皮带与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不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已删除报告中用于土地复垦和肥料相应内容。

意见2、“定期依托洗选厂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说明污水处理站运行情况（监测数据是否正常）。（P10，29）

修改说明：污水处理站目前正常运行，已补充污水处理站依托可行性分析内容，详见P31。已补充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意见3、“本项目新增生活垃圾很少，利用洗选厂已有垃圾收集设施即可，收集后统一清运，不得乱扔”，说明最终去向（生活垃圾填埋场）。（P31）

修改说明：已补充生活垃圾处理相应内容，详见P33、P41、P45。已补充生活垃圾拉运协议，详见附件。

意见 4、“项目区植被类型稀少，以乔木、灌木为主，植被盖度低，野生动物主要为爬行类，锯齿类和麻雀等，数量极少”，说明植物种类。“锯齿类”应为“啮齿类”。（P18）

修改说明：已修改补充项目区野生动植物资源现状调查相关内容，详见 P20-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技术复核专家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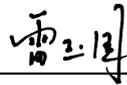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
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专家姓名：雷玉国



职务、职称：高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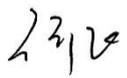
所在单位：乌鲁木齐市危险废物管理中心（市环境保护
科学研究所）（退休）

联系电话：18999912109

复核日期：2022年9月22日

<p>报告 表修 改情 况总 体意 见</p>	<p>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对《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修改，经复核，修改后报告表评价内容符合专家审查意见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雷玉刚</p>	
<p>报告 表仍 然存 在的 主要 问题</p>		
<p>技术 复核 结论</p>	<p>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p>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复核专家意见表

项目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项目		
复核人	何飞	工作单位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99852826	职务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报告表修改情况总体意见	<p>经复核，该报告表已按照审查意见逐条进行了修改完善，基本满足审批要求。</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2022. 9. 22 </div>		
报告表编制仍存在的问题			
技术复核结论	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专家技术复核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复核人姓名：周华荣

职 务、职 称：研究员

所 在 单 位：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联 系 电 话：13999886229

填表日期：2022年9月22日

<p>报告表修改情况总体意见</p>	<p>经复核，已按专家审核意见（包括个人意见）修改、完善和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周华荣， 2022.9.22</p>	
<p>报告表编制仍存在的主要问题</p>	<p>“项目区植被类型稀少，主要为针茅、沙生针茅、戈壁针茅、冰草、沟羊茅、羊茅、裴氏细柄、冷蒿、地白蒿、新疆绢蒿、博洛塔绢蒿、木亚菊、灌木短舌菊、郭氏旋花、木旋花、驼绒藜、琵琶柴、合头草、松叶猪毛菜、蒿叶猪毛菜、木本猪毛菜、园叶盐爪爪、多根葱、沙葱、草原锦鸡儿、洛氏锦鸡儿、短叶假木贼、高枝假木贼、梭梭、草原苔草、苔草、糙隐子草、刺棘豆、角果藜、小蓬、芨芨草等”，这应该是项目所在区域的植物种类，项目区有这些植物吗？具体有哪些？有无照片佐证一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周华荣， 2022.9.22</p>	
<p>技术复核结论</p>	<p>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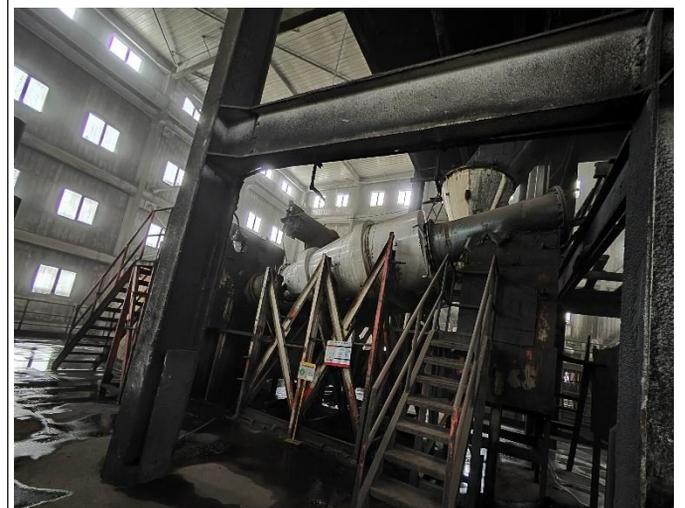
厂区周边全貌



拟改造主厂房（工程师照片）



主厂房西侧破碎站



拟改造重介质旋流器



主厂房南侧



主厂房东侧

现场照片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205-652327-04-02-131266		
建设单位联系人	马勇	联系方式	15559369997
建设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露天矿首采一区洗选厂内		
地理坐标	89°3'42.819"E, 43°56'57.510"N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07 陆地石油开采 0711；其他	用地（用海）面积（m ² ）/长度（km）	占地面积：20800m ² 新增用地面积：0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吉木萨尔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总投资（万元）	2050.67 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90
环保投资占比（%）	4.39%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相符性</p> <p>本工程是利用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已通过筛分车间筛分的油页岩进行洗选处理最终获得成品矿。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其修改决定，不属于产业政策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视为允许类，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2、与《昌吉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符合性分析</p> <p>《昌吉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第四篇第二章第一节指出：加大页岩油开采利用力度。推动油页岩开采，加快推进 200 万吨页岩油干馏、页岩油精深加工，延伸下游产业链。发展干馏提油、加氢炼制柴油及下游精细化学品。支持现有的页岩油产能尽快达产达标形成规模化生产。支持页岩油产业与地方炼油化工企业融合发展，延伸工业沥青产业链，拓展液体石蜡、高粘度白油、轻质白油、植物溶剂油、高纯度系列产品产业链，打造国家级页岩油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到 2025 年，页岩油加工产业产值实现 60 亿元。</p> <p>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露天矿首采一区洗选厂内，本次主要对洗选厂主厂房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同时依托主厂房旁浓缩车间新建一座压滤车间。主厂房原工艺为通过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脱介筛、离心机等分选出两产品（成品块矿和成品小颗粒矿），现将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更换为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最终分选出三产品（成品块精矿、成品块中矿和成品小颗粒矿）；新建压滤车间，矿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饼经新建传输带输送运至原矸石皮带与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清水返回利用，实现选矿废水闭路循环。</p> <p>本项目完成后，精矿的含油率可得到大幅提升，也可根据原矿的含油率调节精矿含油率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现有干馏厂</p>
----------------	--

的需要，改造后的块中矿产品为后续新建的干馏厂提供原料，同时实现选矿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因此，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相符。

3、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符合性分析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矿山开采产生的废石、废渣、泥土等应当堆放到专门存放地，并采取围挡、设置防尘网或者防尘布等防尘措施；施工便道应当硬化。在采石、采砂和其他矿产资源开采过程中，或者在停办、关闭矿山前，采矿权人应当整修被损坏的道路和露天采矿场的边坡、断面，恢复原有地貌，并按照规定处置矿山开采废弃物，防止扬尘污染。

本项对洗选厂现有主厂房进行改造，同时新建一座压滤车间、一座成品块中矿堆场和若干传输带，原料从进入主厂房重介质旋流器开始与水混合，含水率高，所以不会产生粉尘，对可能产尘的入料口加胶皮挡帘，同时进行水雾喷淋降尘，所有输送廊道进行全封闭处理，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压实，苫盖防风抑尘网，周边采取洒水降尘。在采取以上措施后，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相关要求。

4、与《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指出：

持续优化产业结构。支持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升级，推动石油开采、石油化工、煤化工、有色金属、钢铁、焦化、建材、农副产品加工等传统产业的重点企业改进工艺、节能降耗、提质增效，促进传统产业绿色化、智能化、高端化发展。

持续推进涉气污染源治理。实施重点行业氮氧化物（以下简称“NO_x”）等污染物深度治理。持续推进钢铁、水泥、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玻璃、陶瓷、铸造、铁合金、有色、煤化和

石化等行业采取清洁生产、提标改造、深度治理等综合措施。加强自备燃煤机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控，确保按照超低排放标准运行。针对铸造、铁合金、焦化、水泥、砖瓦、石灰、耐火材料、金属冶炼以及煤化工、石油化工等行业，严格控制物料储存、输送及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重点涉气排放企业逐步取消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无法取消的，安装在线监控系统。

推进扬尘精细化管控。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城市建成区建筑工地扬尘防控标准化管理全覆盖；加强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和洒水抑尘，渣土车实施硬覆盖；推进低尘机械化作业水平，控制道路扬尘污染；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充分运用新型、高效的防尘、降尘、除尘技术，加强矿山粉尘治理。

加强环境噪声污染防控。加强噪声污染源监管，继续强化和深入推进交通运输噪声、建筑施工噪声、社会生活噪声、工业企业、机场周边噪声污染防治，推进工业企业噪声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加强工业污染防治。推动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绿色发展，严格落实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排污许可制度。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露天矿首采一区洗选厂内，本次主要对洗选厂主厂房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同时依托主厂房旁浓缩车间新建一座压滤车间。主厂房原工艺为通过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脱介筛、离心机等分选出两产品（成品块矿和成品小颗粒矿），现将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更换为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最终分选出三产品（成品块精矿、成品块中矿和成品小颗粒矿）；新建压滤车间，矿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泥饼经转载胶带输送机运至原矸石皮带与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后期可用于绿化。清水返回利用，实现选矿废水闭循环。

本项目完成后，精矿的含油率可得到大幅提升，也可根据原矿的含油率调节精矿含油率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现有干馏厂的需求。

要，改造后的块中矿产品为后续新建的干馏厂提供原料，同时实现选矿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项目所有输送廊道进行全封闭处理，入料口和出料端加胶皮挡帘，同时进行水雾喷淋降尘；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安装减震基础和厂房隔音；选矿废水通过新建压滤车间压滤后，清水返回选矿工艺循环利用不外排，矿泥饼和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企业已取得排污许可证并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制度。

综上，项目的建设符合《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关规划要求。

5、与《吉木萨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符合性分析

《吉木萨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吉木萨尔县国家级陆相页岩油示范区建设为契机，持续推动“石油大会战”，延伸石油天然气下游产业链，形成与油田开发开采配套服务的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大页岩油（气）加工利用力度，支持页岩气、石油伴生气等非常规资源的综合开发和利用，重点支持宝明矿业页岩油精深加工延伸产业链，发展干馏提油、加氢炼制柴油及下游精细化工产品；推动煤层气勘探与开发、煤层气压缩 CNG、煤层气液化 LNG 等项目落地建设和产业链发展，增加清洁能源供应。”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露天矿首采一区洗选厂内，属于《吉木萨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重点支持项目。

6、“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一、政策要求：

（1）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21〕18号）和《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要求：

	<p>主要目标：</p> <p>到 2025 年，全州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建立较为完善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与数据信息应用机制和共享系统，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显著进展。</p> <p>生态保护红线：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生态空间得到优化和保护，生态保护红线得到严格管控。生态功能保持稳定，生物多样性水平稳步提升，生态空间保护体系基本建立。</p> <p>环境质量底线：全州环境空气质量有所提升，重污染天数持续减少，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稳定，未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全州河流、湖库及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中向好。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地下水污染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地下水超采得到严格控制；全州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污染地块安全利用水平稳中有升，土壤环境风险得到进一步管控。</p> <p>资源利用上线：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自治区、自治州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加快区域低碳发展，积极推动昌吉市国家级低碳试点城市发挥低碳试点示范和引领作用。</p> <p>到 2035 年，全州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根本好转，节约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总体形成，生态系统健康和人群健康得到充分保障，环境经济实现良性循环。</p> <p>生态环境分区管控：</p> <p>划分环境管控单元。自治州共划定 119 个环境管控单元，分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实施分类管控。优先保护单元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区和生态保护红线区以外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源涵养区、防风固沙区、水土保持区、生物多样性维护区、土地沙化防控区、水土流失</p>
--	--

防控区等一般生态空间管控区。重点管控单元主要包括城镇建成区、工业园区和工业聚集区等。一般管控单元主要包括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它区域。

二、符合性分析

(1) 本项目位于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现有露天矿首采一区洗选厂内，依托原有洗选厂主厂房和旁边建设用地进行改造，不新增用地面积，占地为厂区内工业建设用地，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

(2) 项目产生的主要废气、噪声、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均采取了严格的治理和处理、处置措施，通过预测，项目建成后周边环境满足相应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 本项目用水依托现有洗选厂供水管网；项目用电依托洗选厂现有供电系统，供暖依托现有洗选厂供暖管网，本项目能源利用均在区域供水、供电负荷范围内，能源消耗均未超出区域负荷上限，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是指基于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管控要求，提出的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的环境准入要求。

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七大片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昌吉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位于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油页岩开采区，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65232720004），总体准入要求中管控维度包括“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资源利用效率、环境风险防控”，符合性分析见表1。

表1 与《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序号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	------	------	-------

	1	空间布局约束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表 2-3 A6.1）。</p>	<p>本项目属于自治区十四五规划鼓励建设项目，项目完成后，精矿的含油率可得到大幅提升，也可根据原矿的含油率调节精矿含油率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现有干馏厂的需要，改造后的块中矿产品为后续新建的干馏厂提供原料，同时实现选矿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周边没有重要水系源头地区和重要生态功能区；项目运行各种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国家相应标准；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空间布局约束的要求。</p>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污染物排放管控的准入要求（表 2-3 A6.2）。</p> <p>2、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过程中，坚持“矿产资源开发与矿山生态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坚持“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恢复；谁投资谁受益”，不断改善和提高矿山生态环境质量，实现矿业开发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p> <p>3、加强环境管理，使建设项目运行各种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标准或无害化处理；采取先进的污染物处理工艺和处理设施，提高项目污染物处理率；妥善处理施工期产生的各种废物、生活垃圾等、不得随意弃置，以免遇强降雨引起严重的水土污染。</p>	<p>本项目完成后，精矿的含油率可得到大幅提升，也可根据原矿的含油率调节精矿含油率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现有干馏厂的需要，改造后的块中矿产品为后续新建的干馏厂提供原料，同时实现选矿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宝明矿业污水处理综合利用设施已建设，项目运行产生的各种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国家相应标准，施工期产生的各种废物、生活垃圾等都得到了妥善处置。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污染物排放管控的要求。</p>
	3	环境风险防控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风险防控的准入要求（表 2-3 A6.3）。</p> <p>2、现有矿山企业必须依法履行地质环境保护与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等义务。建立矿山地质环境、</p>	<p>企业已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建立矿山地质环境、土地资源破坏监测、报告和监管制度；建立矿山</p>

		<p>土地资源破坏监测、报告和监管制度，加强对采矿权人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义务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造成生态环境破坏和环境污染的，要依法查处，限期整改达标，并按照国家规定予以补偿，逾期不达标的，实行限产或关闭。因采矿活动引发地质灾害的，治理经费由责任单位解决。</p> <p>3、建成州、县（市）、矿山三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动态监测体系，制定完善的监测制度，以高新技术为支撑，构建面向地质矿产管理的矿政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库。</p>	<p>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动态监测体系；项目运行产生的各种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国家相应标准。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加强环境风险防控的要求。</p>
4	资源利用效率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资源利用效率的准入要求（表 2-3 A6.4）。</p> <p>2、引导和扶持矿山企业开展矿产资源利用技术的研发和创新，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推动矿业循环经济发展；开展矿产的选矿、开采、新加工和新产品开发技术应用研究，不断提高资源利用效能、效率和效益。</p>	<p>本项目通过技术改造，精矿的含油率可得到大幅提升，也可根据原矿的含油率调节精矿含油率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现有干馏厂的需要，改造后的块中矿产品为后续新建的干馏厂提供原料，同时实现选矿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符合技术研发和创新、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要求。</p>
<p>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七大片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关要求，本项目选址、项目建设运营等均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范畴，污染物排放和环境风险防范均已进行加强。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p>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p>项目位于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露天矿首采一区洗选厂内主厂房。地理坐标：89°3'42.819"E，43°56'57.510"N。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p>																																											
项目组成及规模	<p>1、建设规模</p> <p>本项目对现有洗选厂主厂房进行改造，同时新建一座压滤车间、成品块中矿堆场和若干输送廊道，主厂房屋原工艺为通过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脱介筛、离心机等分选出两产品（成品块矿和成品小颗粒矿）和矸石，现将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更换为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最终分选出三产品（成品块精矿、成品块中矿和成品小颗粒矿）和矸石，成品块中矿通过新建输送廊道输送至新建成品块中矿堆场，成品块精矿、成品小颗粒矿和矸石进入已有输送廊道。</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 工程组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th> <th style="width: 15%;">工程类别</th> <th style="width: 65%;">工程内容</th> <th style="width: 1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产规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0Mt/a（3787.88t/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变</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洗选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厂房</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改造</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洗选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输送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建 3162、3362、3163 等 3 条成品块中矿输送廊道、3 个成品块中矿转载点和 1 个成品块中矿堆场；2 条矿泥饼输送廊道和 2 个矿泥饼转载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拟建</td> </tr>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依托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给水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活用水依托洗选厂生活区；生产用水依托洗选厂现有供水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水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定期依托洗选厂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供电</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洗选厂现有供电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供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洗选厂现有生活区供暖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托</td> </tr>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保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压滤车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建 1 个压滤车间，包括 4 台压滤机，1 个循环水桶、4 个循环水泵，矿泥水处理后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矿泥饼和矸石输送进现有排土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拟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转载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封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拟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输送廊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用全封闭输送廊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拟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成品块中矿堆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面压实，遮盖防风抑尘网、定期洒水降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拟建</td> </tr> </tbody> </table> <p>2、产品方案</p> <p>(1) 产品平衡</p> <p style="color: red;">本项目入选原矿 20.00Mt/a，通过洗选最终产生成品块精矿、成品块中矿、</p>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规模	20.00Mt/a（3787.88t/h）	不变	洗选厂	主厂房	改造	洗选厂	输送系统	新建 3162、3362、3163 等 3 条成品块中矿输送廊道、3 个成品块中矿转载点和 1 个成品块中矿堆场；2 条矿泥饼输送廊道和 2 个矿泥饼转载点	拟建	依托工程	给水工程	生活用水依托洗选厂生活区；生产用水依托洗选厂现有供水系统	依托	排水工程	定期依托洗选厂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依托	供电	依托洗选厂现有供电系统	依托	供暖	依托洗选厂现有生活区供暖系统	依托	环保工程	压滤车间	新建 1 个压滤车间，包括 4 台压滤机，1 个循环水桶、4 个循环水泵，矿泥水处理后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矿泥饼和矸石输送进现有排土场	拟建	转载点	封闭	拟建	输送廊道	采用全封闭输送廊道	拟建	成品块中矿堆场	地面压实，遮盖防风抑尘网、定期洒水降尘	拟建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规模	20.00Mt/a（3787.88t/h）	不变																																									
	洗选厂	主厂房	改造																																									
	洗选厂	输送系统	新建 3162、3362、3163 等 3 条成品块中矿输送廊道、3 个成品块中矿转载点和 1 个成品块中矿堆场；2 条矿泥饼输送廊道和 2 个矿泥饼转载点	拟建																																								
依托工程	给水工程	生活用水依托洗选厂生活区；生产用水依托洗选厂现有供水系统	依托																																									
	排水工程	定期依托洗选厂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依托																																									
	供电	依托洗选厂现有供电系统	依托																																									
	供暖	依托洗选厂现有生活区供暖系统	依托																																									
环保工程	压滤车间	新建 1 个压滤车间，包括 4 台压滤机，1 个循环水桶、4 个循环水泵，矿泥水处理后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矿泥饼和矸石输送进现有排土场	拟建																																									
	转载点	封闭	拟建																																									
	输送廊道	采用全封闭输送廊道	拟建																																									
	成品块中矿堆场	地面压实，遮盖防风抑尘网、定期洒水降尘	拟建																																									

成品小颗粒矿、矸石和矿泥。项目产品方案及技术指标见表 3。

表 3 项目产品方案及技术指标一览表

产品	数量			含油率(%)	含水率 (%)
	产率(%)	(吨/时)	(万吨/年)		
入选原矿	100.00%	2525.25	2000.00	3.89%	4%
块精矿 (≥10mm)	26.50%	669.19	530.00	8.50%	9.4%
块中矿 (≥10mm)	4.00%	101.01	80.00	5.00%	9.4%
小颗粒矿 (<10mm)	7.70%	194.44	154.00	6.16%	15.3%
矸石	59.77%	1509.34	1195.40	1.56%	8.4%
矿泥	2.03%	51.26	40.60		50%

(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4。

表 4 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技改前消耗量	技改后消耗量	备注
1	油页岩矿	Mt/a	20.00	20.00	/
2	介质 (磁铁矿粉)	kg/t	0.52	0.52	外购
3	絮凝剂	聚丙烯酰胺 (PAM)	g/m ³	3	外购
4		聚合铝(PAC)	g/m ³	3	外购
5	水耗	t/a	1238098	1238098	外购
6	电	kw·h/t	3.94	3.977	洗选厂已有派电系统

3、工程占地

本项目占地总面积 20800m²，依托原有洗选厂建设用地建设，不新增。

4、土石方

本项目挖方量为 1600m³，全部用于回填和场地平整，不外排。

5、主要设备选型

表 5 主要设备选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特征	选用台数	备注
1	三产品重介旋流器	S-3GHMC1450/1300/1150HS	4	更换
2	原矿合格介质泵	500D-130(123)A	4	更换耦合器为减速机
3	成品精矿平面泄介筛	MDF4230,δ=1mm,b=4.2	8	利用原有
4	成品中矿平面泄介筛	MDF4230,δ=1m,b=4.2	4	将 4 套系统中每个系统 1 台精矿平面泄介筛改造为中矿平面泄介筛
5	成品精矿脱介筛	3673,δ=1/6/13,A≥11mm	8	利用原有
6	成品中矿脱介筛	3673,δ=1/6/13,A≥11mm	4	将 4 套系统中每个系统 1 台精矿脱介筛改造为中矿脱介筛
7	矸石脱介筛	3661,δ=1,A≥11mm	12	利用原有
8	10-1mm 离心脱水机	VM1400	2	利用原有

9	磁选机	HMDA-6,914mm×2972mm	24	利用原有
10	3162 中矿转载胶 带输送机 1	DT II ,B=800mm,L=63.23m, Q=300t/h, N=22kW	1	新增
11	3362 中矿转载胶 带输送机 2	DT II ,B=800mm,L=64.20m, Q=300t/h,N=22kW	1	新增
12	3163 中矿转载胶 带输送机 3	DT II ,B=800mm,L=418.45m, Q=600t/h, N=90kW	1	新增
13	压滤机	F=800m ² , 30 公斤水压榨高压 压滤机	4	新增
14	367 中矿转载胶 带输送机	DT II ,B=800mm,L=363m, Q=600t/h, N=220kW	1	更换驱动、机头滚筒和胶 带

5、生产工艺流程

(1) 主厂房

本项目原料为经筛分后 0-90mm 矿岩混合物，矿岩混合物直接进入 4 台大直径无压给料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进行分选，以单一低密度悬浮液一次性分选出成品精矿、成品块中矿和矸石。成品块精矿和块中矿（90-10mm）分别经泄介筛和脱介筛脱介脱水后作为最终成品块精矿和块中矿产品，最终成品块精矿由已有输送廊道输送出厂，最终成品块中矿由新建输送廊道输送出厂；成品块精矿和块中矿经脱介筛脱介产生的成品小颗粒矿（1-10mm）经离心机脱水后作为最终成品小颗粒矿由已有输送廊道输送出厂；矸石经脱介筛脱水后由已有矸石输送廊道输送出厂；成品精矿、成品块中矿和矸石泄介和脱介过程中产生的合格介质进入合格介质桶后用泵打回无压给料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作为分选介质，产生的稀介进入磁选机，磁选机选出的磁选精矿返回合格介质桶，尾矿由桶收集后由泵输送至浓缩车间处理；补加介质采用合格磁铁粉，直接加入浓介桶，由泵输送至合格介质桶。

(2) 浓缩车间、压滤车间

尾矿进入浓缩车间浓缩分级旋流器，浓缩分级旋流器底流进入高频筛进行脱水，高频筛筛上物进入输送廊道输送至厂外，浓缩分级旋流器溢流和高频筛筛下泥水进入高效浓缩机，高效浓缩机底流由泵输送至矿泥转排桶，再由泵输送至新建压滤车间压滤机，压滤机底矿泥饼经新建输送廊道输送至厂房外已有矸石输送廊道，高效浓缩机溢流和压滤机滤液作为循环水进入主厂房成品精矿、成品块中矿和矸石脱介筛。

(3) 输送廊道

成品块精矿由已有输送廊道直接输送至干馏厂；成品小颗粒矿由已有输送廊道输送至成品小颗粒矿堆场；成品块中矿经新建 3162、3362、3163 等 3

	<p>条成品块中矿输送廊道及转载点输送至新建成品块中矿堆场储存,待后续新建干馏厂建成后输送至新建干馏厂;矿泥饼经新建 2 条矿泥饼输送廊道和 2 个转载点最终进入已有矸石输送廊道和矸石一起输送至排土场。</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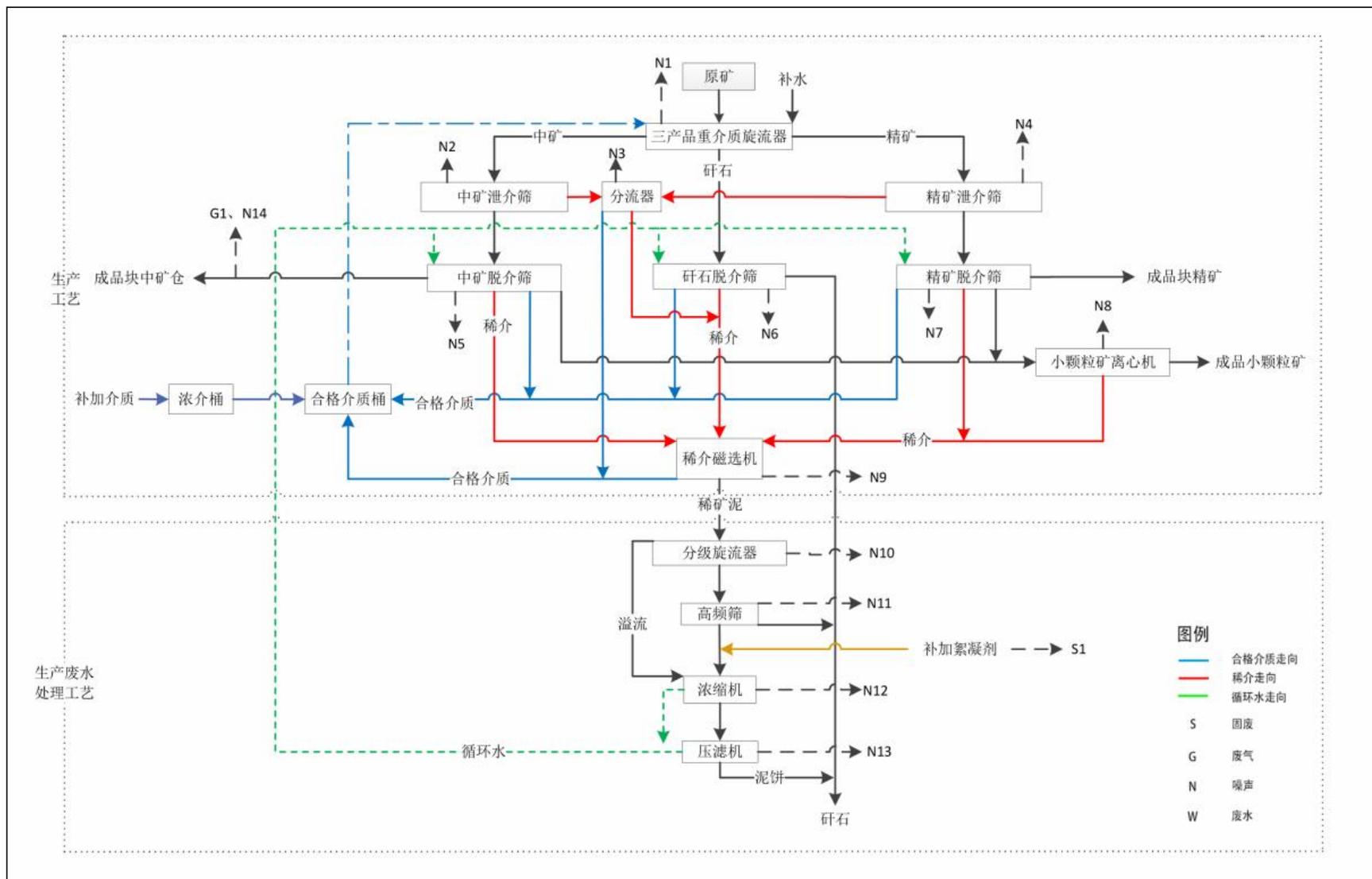


图1 洗选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组成及规模

6、劳动定员

本项目工作人员全部依托洗选厂现有工作人员，不新增；项目年生产 330 天，每天生产 24h，实行四班两倒制。

7、给排水、供暖、供电

本项目辅助设施全部依托现有洗选厂设施，洗选厂供电设施、供暖管网、供水管网于 2016 年建成，与干馏厂变电站、供暖站、供水站连通，已通过《关于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开发利用（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新环函〔2016〕378 号）验收，详见附件，于 2019 年《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进一步完善，详见附件《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现供电稳定、供暖能满足临时休息区冬季需求；供水站取水证明详见附件；洗选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现干馏场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出水水质能够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81-2002）一级 B 标准，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1）给排水

1) 给水

生产用水：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洗选用水和地坪、栈桥冲洗用水。生产用水依托洗选厂现有生产供水系统。

2) 排水

本项目所有生产废水经浓缩机和压滤机处理后全部回用于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补水，不外排。

3) 水平衡

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量见表 6，水平衡见图 2。

表 6 本项目用水量、排水量估算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量(m ³ /h)	排水量 (m ³ /h)
1	生活	/	/
2	生产	155.8255	0
3	地坪、栈桥清洗用水	0.5	0.5
合计	/	156.3255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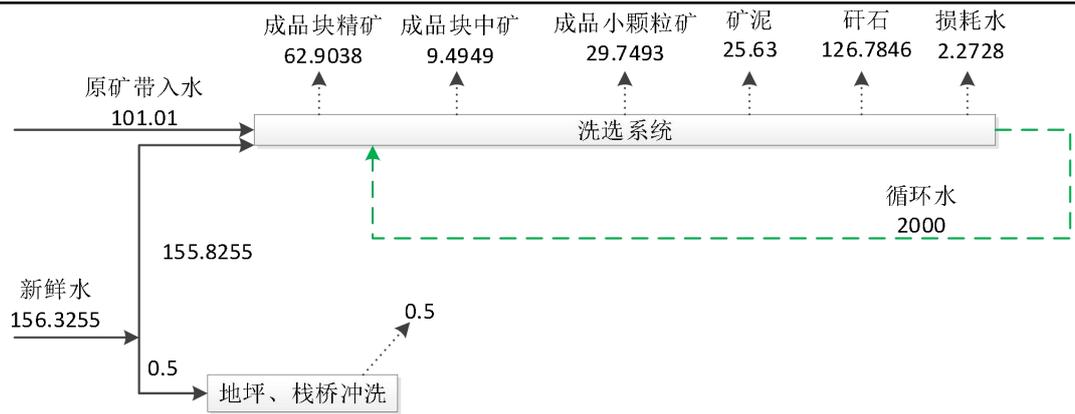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h

(2) 采暖

本项目供暖依托洗选厂现有生活区供暖设施，洗选厂生活区供暖主要为厂房冬季供暖和生活区工作人员冬季取暖。

(3) 供电

依托洗选厂现有供电设施。

8、投资估算

本项目拟投资 2050.67，其中包括环保投资 90 万，占比 4.39%。具体投资估算见表 7。

表 7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类型	生产环节或费用名称	合计
1	生产工程	主厂房	692.38
2		产品储运系统	1015.25
3		拆除费用	48.62
4		自动化系统	30.03
5		供配电系统	84.39
6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90.00
7	环保工程	新建压滤车间（压滤机、清水桶、清水泵及其他附属设施）	90.00
		新建转载点封闭、全封闭输送廊道	
		新建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压实、苫盖防风抑尘网、定期洒水降尘	
8		小计	2050.67

<p>总平面及现场布置</p>	<p>本项目将洗选厂主厂房4套生产系统中4台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更换为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将4套系统中4台（每个系统1台）精矿平面泄介筛改造为中矿平面泄介筛，将4套系统中4台（每个系统1台）精矿脱介筛改造为中矿脱介筛；新建1座压滤车间；新建3162、3362、3163等3条成品块中矿输送廊道、3个成品块中矿转载点和1个成品块中矿堆场；2条矿泥饼输送廊道和2个转载点。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2、附图3。</p>
<p>施工方案</p>	<p>1、施工流程</p> <p>本项目施工主要为场地平整，主厂房改造、压滤车间建设、转载点建设、成品块中矿堆场建设及输送廊道建设，主要施工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工艺流程图3。</p> <div data-bbox="558 851 1197 1276" data-label="Diagram"> <pre> graph TD A[土方施工、场地平整] --> B[主厂房改造] B --> C[压滤车间建设] C --> D[成品块中矿仓建设] D --> E[传输廊道、转载站建设] A --> A1[扬尘、噪声、固废、废水] B --> B1[固废、噪声] C --> C1[固废、噪声、扬尘、废水] D --> D1[固废、噪声、扬尘、废水] E --> E1[固废、噪声、扬尘、废水] </pre>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3 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2、给排水</p> <p>(1) 给水</p> <p>施工用水由洗选厂现有生产供水系统供给，水量充足，水压足够，能够满足用水需求。</p> <p>(2) 排水</p> <p>1) 施工排水系统</p> <p>施工废水主要为车辆清洗、栈桥冲洗废水、洒水降尘废水，洗选厂在设计之初已进行防渗处理，废水收集到进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p> <p>2) 生活污水排水系统</p> <p>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现有洗选厂生活污水排放设施，现洗选厂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出水由干馏厂回用。</p>

	<p>3、供电 项目施工用电由洗选厂现有供电系统供给，用电引自吉木萨尔县220kv 变电站。</p> <p>4、施工定员 施工人员按 20 人计。</p> <p>5、建设工期 本项目计划 2022 年 10 月开工建设，建设工期预期 6 个月。</p>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1、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1.1、生态功能区划							
	<p>根据《新疆生态功能区划》，项目位于II准噶尔盆地温性荒漠与绿洲农业生态区，II5准噶尔盆地南部荒漠绿洲农业生态亚区，26.乌苏—石河子—昌吉城镇与绿洲农业生态功能区。项目区生态功能区划见表8。</p>							
	<p>表8 项目区生态功能区划</p>							
	生态功能分区单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态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I准噶尔盆地温带干旱荒漠与绿洲生态功能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态亚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I5 准噶尔盆地南部灌木半灌木荒漠绿洲农业生态亚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态功能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乌苏—石河子—昌吉城镇与绿洲农业生态功能区</td> </tr> </table>	生态区	II准噶尔盆地温带干旱荒漠与绿洲生态功能区	生态亚区	II5 准噶尔盆地南部灌木半灌木荒漠绿洲农业生态亚区	生态功能区	乌苏—石河子—昌吉城镇与绿洲农业生态功能区
	生态区	II准噶尔盆地温带干旱荒漠与绿洲生态功能区						
	生态亚区	II5 准噶尔盆地南部灌木半灌木荒漠绿洲农业生态亚区						
	生态功能区	乌苏—石河子—昌吉城镇与绿洲农业生态功能区						
	主要生态服务功能	工农畜产品生产、人居环境、荒漠化控制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	地下水超采、荒漠植被退化、土地荒漠化与盐渍化、大气和水质及土壤污染、良田减少、绿洲外围受到沙漠化威胁						
生态敏感因子敏感程度	生物多样性和生境中度敏感，土地沙漠化、土壤侵蚀不敏感，土壤盐渍化不敏感/轻度敏感。							
保护目标	保护绿洲农田、保护城市大气和水环境质量、保护荒漠植被、保护农田土壤环境质量							
保护措施	节水灌溉、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污染物达标排放、城镇建设规划水平、控制城镇建设用地、荒漠草场禁牧休牧完善防护林体系、加强农田投入品的使用管理							
发展方向	发展优质高效农牧业，美化城市环境，建设健康、稳定的城乡生态系统与人居环境							
1.2、地形地貌								
<p>山前冲洪积堆积平原区：地面高程 815-730m，地势较为平坦，地势南高北低，地形坡度为 22.8‰，地表土质以亚砂为主。区内浅沟发育，一般切割深度 1-3m。由于构造活动的影响，三台五梁山翘起，使二工河冲洪积扇向东移动，而黄山河向西改道。堆积物主要由卵石、砾石和砂组成。</p> <p>吉木萨尔县地处天山山脉北坡博格达山前冲、洪积戈壁平原，多由山前洪积扇组成，偶有丘陵状土丘隆起。地形一般波状起伏，由南向北可分为中高山、低山丘陵和山前冲洪积平原地貌。项目区的属于冲洪积戈壁平原，地势平坦，海拔高度在 627m-631m，地势开阔。</p> <p>项目油页岩露天矿区地处天山山脉东段北麓，准噶尔盆地东南缘低山区，区内属于低山区，总体地势呈南高北低，东高西低，海拔在+840.3～</p>								

+1215.0m 之间，相对高差约 50~230m，属低山~丘陵与山前缓倾斜冲积绿洲平原结合带地貌景观。矿区内最高点为芦苇沟东部山顶，海拔标高为+1215.0m，最低为石长沟沟口，海拔标高为+840.3m，相对高差 50~230m。

1.3、矿产资源

新疆吉木萨尔县矿产丰富，前景广阔。现已探明矿种有 30 余种，尤以石油、煤炭、天然气、油页岩、沸石、膨润土等最为可观，其中石油储量 1.5 亿 t，天然气 300 亿 m³，年产 200 万 t 的彩南油田是国内第一个沙漠整装油田。县域煤炭资源优势极为突出，具有储量大、煤种全、煤质优的特点。根据新疆地矿局第九地质大队所作的《新疆吉木萨尔县南山一带煤炭资源调查地质报告》，该县南天山一带煤炭储量为 11.6 亿 t，北部五彩湾一带目前已探明储量 500 亿 t，预计煤炭总储量在 1600 亿 t 左右，大部分为 31 号不粘结煤，俗称无烟煤，是理想的民用和化工用煤。其它矿产资源主要为油页岩、石灰石、膨润土、叶蜡石、沸石、石英砂、花岗岩、天然沥青。分布在天山一带和准东五彩湾一带。目前均未详细勘探和规模化开发，矿产资源开发前景十分广阔。

1.4、土壤环境

根据土壤普查资料，吉木萨尔县全县土壤有 11 个土类，分布较多的有栗钙土、灰漠土、灌耕土、潮土等。吉木萨尔县土壤有机质含量为 1.5%，全氮含量为 0.096%，碱解氮含量 31.55ppm，速磷含量为 5.04ppm，速钾含量为 393.9ppm。规划区与属山前堆积平原，地势较高，长期干旱，风蚀作用相对较强，土地较为贫瘠。

1.5、野生动植物资源现状调查

项目区植被类型稀少，主要为少量针茅、沙生针茅、戈壁针茅、冰草、沟羊茅、梭梭、草原苔草、苔草、刺棘豆、角果藜、小蓬、芨芨草。

项目区没有大型兽类动物分布。区域活动的野生动物以小型啮齿类、爬行类和鸟类为主，常见种类有：密点麻蜥、快步麻蜥、荒漠麻蜥、长耳跳鼠、毛脚跳鼠、小家鼠（奥德萨亚种）、黄兔尾鼠、大沙鼠、小五趾跳鼠、子午沙鼠、红尾沙鼠、长耳鸮、戴胜（普通亚种）、鸢、白尾鹞红隼、凤头百灵（新

疆亚种)、小沙百灵、家燕(指名亚种)、红尾伯劳(北疆亚种)、大杜鹃、家麻雀(新疆亚种)、树麻雀、灰鹊鸽等。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 数据来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 6.2.1.2: 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 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本次评价选择距离项目最近的吉木萨尔县环境监测站 2020 年的监测数据, 作为本项目环境空气现状评价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的数据来源。

(2) 评价标准

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3) 评价方法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采用单因子污染指数法进行评价。

计算公式为:

$$P_i = \frac{C_i}{C_{0i}}$$

式中: P_i——污染物 i 的单项污染指数;

C_i——污染物 i 的实测浓度值 (mg/m³);

C_{0i}——污染物 i 的评价标准 (mg/m³)。

(4) 区域达标判定

根据吉木萨尔县环境监测站 2020 年监测数据统计, 吉木萨尔 2020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6μg/m³、16μg/m³、88μg/m³、51μg/m³; CO₂₄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1200μg/m³,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为 79μg/m³。监测站 2020 年的基本污染物监测数据见表 9。

表 9 2020 年基本污染物监测结果表 (单位: μg/m³)

项目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	6	60	10	/	达标
NO ₂	年平均	16	40	40	/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	88	70	125.71	0.26	超标
PM _{2.5}	年平均	51	35	145.71	0.46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200	4000	30	/	达标
O ₃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79	160	49.38	/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0 年吉木萨尔县 SO₂、NO₂、CO、O₃ 等污染物长期浓度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PM₁₀、PM_{2.5} 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

3、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依现场勘查，本项目所在区域内无地表水系，施工、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收利用，不外排。项目废水不与地表水系产生直接接触，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等级的划分，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故本次评价不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进行定量评价，本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未进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

4、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本次评价引用《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资源及余热利用工艺升级项目(预筛分)》项目的监测数据。在该数据监测后到本次现场调查期间洗选厂噪声源没有发生变化。监测布点图详见附图 4，监测报告详见附件。

（1）监测点位

噪声监测点分别位于洗选厂厂界外东、西、南、北各 1m 处。

（2）监测时间、频率及方法

监测时间及频率：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16 日，昼夜连续监测；监测方法按声环境质量监测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进行。

（3）监测单位：新疆泰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监测与评价结果

1) 评价标准

噪声现状评价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2) 监测结果见表10。

表 10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编号	检测点置	检测时间	结果		检测时间	结果	
1#	项目区东侧 厂界外 1m	2022.04.15 昼间 10:35~11:25 夜间 22:15~23:05	昼间	58	2022.04.16 昼间 11:00~11:50 夜间 22:10~23:05	昼间	58
			夜间	50		夜间	49
2#	项目区南侧 厂界外 1m		昼间	59		昼间	58
			夜间	46		夜间	50
3#	项目区西侧 厂界 1m		昼间	57		昼间	58
			夜间	50		夜间	49
4#	项目区北侧 厂界外 1m		昼间	59		昼间	58
			夜间	49		夜间	49

从上表的噪声监测结果看出,厂界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3类标准值。

5、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地下水与土壤环境原则上不进行现状调查,本项目不存在地下水与土壤污染途径,故不进行现状监测。

与项目
有关的
原有环
境污染
和生态
破坏问
题

1、现有工程概况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由现有油页岩露天矿开采和油页岩干馏厂两部分组成。已于2013年2月5日取得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开发利用(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新环评价函〔2013〕112号);于2016年4月15日取得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开发利用(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新环函〔2016〕378号);已于2019年12月1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6523277760763443001V)。企业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进行了自行监测,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和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工作。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开发利用(一期)项目》主要内容
包括油页岩露天矿开采系统、地面生产系统、原料运输系统、原料净化单元、
干馏炉单元、加热炉单元、油回收单元、产品储运单元等,配套有煤气站、
脱硫系统、出渣系统、排土场、排渣场及公共辅助设施。同步建设的环保设

施主要有：露天储矿场防风抑尘网、全封闭物料输送廊道、全封闭筒仓、破碎筛分工段各扬尘点均设置除尘器、采暖锅炉设置旋风除尘和双碱法水浴脱硫、干馏气和燃烧气粗+精脱硫设施，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临时储存间，矿田采区周围设置护栏、警示牌。

由于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干馏厂设计入炉油页岩含油率 7%，而石长沟露天矿开采的矿岩混合物含油率仅为 4%左右，干馏厂实际入炉矿石品位远远低于设计所要求的，导致大量岩石进入干馏炉，除带走大量热量、增加生产成本外，还大大降低出油率。为此于建设单位于 2017 年提出《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项目（洗选厂）进行油页岩筛分破碎，提高出油率。本项目在《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基础上通过主厂房改造和新建压滤车间，进一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同时实现选矿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与本项目有关的环评及批复详见表 11。

表 11 与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验收批复		
		时间	部门	文号	时间	部门	文号
1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一期）项目	2013.2.5	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新环评价函（2013）112 号	2016.4.15	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新环函（2016）378 号
2	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	2017.7.12	原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	吉环项发（2017）29 号	2019.11.16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自主验收	/
3	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配套加热炉及燃气锅炉建设项目	2017.7.12	原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	吉环项发（2017）31 号	2020.5.12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自主验收	/
4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资源及余热利用工艺升级项目(预筛分)	2022.6.21	昌吉州环保局吉木萨尔县分局	吉环项发（2022）9 号	/	/	/

2、现有工程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1) 本次评价结合企业排污许可证及 2020 年度的例行监测报告

表 12 污染物汇总一览表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吨）	实际排放量（吨）
				年度合计	2020 年度合计
有组织废气主要排放口	DA001	001 排气筒	二氧化硫	34.35	8.248
			氮氧化物	76.85	20.512

			汞及其化合物	/	0
			林格曼黑度	/	/
			颗粒物	/	9.777
	DA003	003 排气筒	氮氧化物	/	15.294
			烟尘	/	6.905
			二氧化硫	/	5.643
	DA004	002 排气筒	烟尘	/	6.905
			氮氧化物	/	15.294
			二氧化硫	/	5.643
其他合计			颗粒物	/	0
全厂合计			VOCs	/	0
			SO ₂	34.35	16.68
			NO _x	76.85	43.36
			颗粒物	/	4.65

(2) 环保设施及其运行情况

1) 废气

破碎站入料口采用雾炮降尘，传输带封闭，运输车辆遮盖，及时清理。破碎筛分间设布袋除尘器对含尘废气净化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各转载站设 XMC 型除尘器对含尘废气收尘处理。根据现场勘察，目前除尘设备正常运行。

2) 噪声

破碎筛分间采用设备室内安置，设减振基础、设备定期维修等措施以降低噪声影响。

3) 固体废物

破碎筛分产生的矿渣和洗选产生的矸石经皮带输送至小颗粒堆放场和排土场堆存。小颗粒堆放场和排土场位于干馏厂东侧，底部采用粘土压实防渗处理，边坡梯级削坡处理。根据现场勘察，小颗粒堆放场和排土场已进行防渗、边坡梯级削坡处理。遮盖防风抑尘网，按要求进行洒水降尘。

4) 废水

现有设备、栈桥、地面冲洗废水、选矿废水收集后利用现有管网输送至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主厂房和浓缩车间已进行防渗处理。本次技改项目于浓缩车间旁新建压滤车间，选矿废水经压滤后进入直接回用于生产。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干馏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洒水降尘和绿化，干馏场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81-2002) 一级 B 标准。根据现场勘察，目前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

洗选厂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及治理设备设施见表 13。

表 13 污染物排放及治理设施一览表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特征	治理设备设施及去向	运行情况
废气	道路	颗粒物	连续	洒水车不定期洒水降	正常运行
	破碎筛分间	颗粒物	连续	雾炮降尘设施喷雾降尘。设 PPW64 型布袋收尘器，收尘处理后废气经高 18m 排气筒排放。	正常运行
	皮带输送、转载站	颗粒物	连续	设 XMC 型除尘器对含尘废气收尘处理。	正常运行
废水	主厂房、浓缩车间	跑冒滴漏废水	/	主厂房、浓缩车间地面防渗	已进行防渗
	生产废水	选矿废水	连续	经浓缩车间浓缩后进入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正常进行
噪声	设备、车辆噪声	噪声	连续	设备室内安置，加设减振基础、车辆遮盖、清洗。	正常运行
固体废物	小颗粒渣	/	连续	小颗粒堆放场堆存	正常运行

3、存在问题

通过现场调查，洗选厂现有主要环境问题是部分传输带未进行封闭，本次环评要求所有传输带进行封闭。主厂房和浓缩车间地面存在少量积水。

4、“以新带老”措施

对洗选厂现有传输带全部采用全封闭输送廊道。主厂房和压滤车间内设置废水收集沟，将车间内跑冒滴漏的生产废水集中收集到生产废水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

生态环境
保护
目标

- 1.空气环境：保护项目区所在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因本项目实施而降低空气质量级别，使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仍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 2.保证厂界噪声不超过《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值，不降低厂界周围声环境质量等级。
- 3.保证不因本工程的实施而污染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使区域所在地地下水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III 类标准。
- 4.固废：对废弃矸石集中处置，最大限度地减小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避免二次污染。

评价
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 (1)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表 1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	平均时间	单位	浓度限值	标准
1	SO ₂	年平均	μg/m ³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NO ₂	年平均	μg/m ³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PM ₁₀	年平均	μg/m ³	70	
		24 小时平均		150	
4	PM _{2.5}	年平均	μg/m ³	35	
		24 小时平均		75	
5	CO	24 小时平均	mg/m ³	4	
		1 小时平均		10	
6	O ₃	日最大 8h 小时平均	μg/m ³	160	
		1 小时平均		200	

(2)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

表 15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0 类	50	40
1 类	55	45
2 类	60	50
3 类	65	55
4 类	4a 类	70
	4b 类	70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厂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的无组织排放标准 (1.0mg/m³)

其他

无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 生态环 境影响 分析	<p>1、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施工期间场地平整、运输车辆来往行驶等过程中会产生扬尘，其排放方式为间歇、不定量、无组织排放，其影响范围涉及施工场地和道路。此外，运输车辆运行过程中排放尾气，其排放方式为多点、流动、间歇、不定量、无组织排放，其影响范围涉及施工场地和厂区道路。</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 扬尘排放影响分析</p> <p>本工程施工期土石方工程主要为场地平整、构建筑物的建设。不同作业过程产生的扬尘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差别很大，影响最大的施工过程是交通运输及装卸车辆行驶，其中运输及装卸车辆行驶造成的扬尘最为严重，约占扬尘总量的60%。如遇干旱无雨季节，加上大风，施工扬尘将更为严重。</p> <p>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p> $Q = 0.123(V/5)(W/6.8)^{0.85}(P/0.5)^{0.75}$ <p>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p> <p>公式显示，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与道路路面及车辆行驶速度有关。表 16 一辆 10t 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1km 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的扬尘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6 在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 单位：kg/辆·km</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路面尘土量 P 车速</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0.1 (kg/m²)</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0.2 (kg/m²)</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0.3 (kg/m²)</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0.4 (kg/m²)</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0.5 (kg/m²)</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1.0 (kg/m²)</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 (km/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105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858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1638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444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707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8710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 (km/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021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7173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3276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888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4143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7421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 (km/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5316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759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4914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3322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1214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6132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 (km/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527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2932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819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2203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5357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35539</td> </tr> </tbody> </table> <p>由此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因此，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的清洁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p> <p>施工期扬尘的另一个主要原因是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由</p>	路面尘土量 P 车速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1.0 (kg/m ²)	5 (km/h)	0.051056	0.085865	0.116382	0.144408	0.170715	0.287108	10 (km/h)	0.102112	0.171731	0.232764	0.288815	0.341431	0.574216	15 (km/h)	0.153167	0.257596	0.349146	0.433223	0.512146	0.861323	25 (km/h)	0.255279	0.429326	0.58191	0.722038	0.853577	1.435539
路面尘土量 P 车速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1.0 (kg/m ²)																														
5 (km/h)	0.051056	0.085865	0.116382	0.144408	0.170715	0.287108																														
10 (km/h)	0.102112	0.171731	0.232764	0.288815	0.341431	0.574216																														
15 (km/h)	0.153167	0.257596	0.349146	0.433223	0.512146	0.861323																														
25 (km/h)	0.255279	0.429326	0.58191	0.722038	0.853577	1.435539																														

于施工的需要，一些建材需露天堆放，一些施工点表层土壤需人工开挖、堆放，在气候干燥又有风的情况下，会产生扬尘，其扬尘可按堆场起尘的经验公式计算：

$$Q = 2.1(V_{50} - V_0)^3 e^{-1.023W}$$

其中：Q—起尘量，kg/t·a；

V₅₀—距地面 50m 处风速，m/s；

V₀—起尘风速，m/s；

W—尘粒的含水率，%。

这类扬尘量大小与作业时风速、起尘风速 V₀ 和尘粒含水率等因素有关，因此，避免在大风天气进行土地开挖和回填作业，减少开挖土方的露天堆放时间，尽量随挖随填，且保证一定的含水率是抑制这类扬尘的有效手段。

尘粒在空气中的传播扩散情况与风速等气象条件有关，也与尘粒本身的沉降速度有关。以沙尘为例，不同粒径的尘粒的沉降速度见表 3024。由表 17 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为 250μm 时，沉降速度为 1.005m/s，因此可以认为当尘粒大于 250μ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而真正对外环境产生影响的是一些微小尘粒。根据现场的气候情况不同，其影响范围也有所不同。

表 17 不同粒径尘粒的沉降速度

粒径 (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 (m/s)	0.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47
粒径 (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 (m/s)	0.158	0.170	0.18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 (μm)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 (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0	4.222	4.624

一般情况下，施工场地、施工道路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所影响的范围在 100m 以内。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减少 70-80% 左右，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见表 18。

表 18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

距离(m)		5	20	50	100	2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 ³)	不洒水	11.03	2.89	1.15	0.86	0.56
	洒水	2.11	1.40	0.68	0.60	0.29
除尘率 (%)		81	52	41	30	48

结果表明：实施每天洒水 4-5 次进行抑尘，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

在施工期产生的扬尘污染对环境的影响是难以避免的，但由于其颗粒较粗大，沉降速度较快，因而往往扩散不远，多数在较近距离就已沉降到地面，影响范围有限，因此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很局限的。只要加强管理，切实落实好降尘措施，施工场地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同时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随施工结束而消失。

扬尘污染主要减缓措施如下：

1) 所有建设施工均有建设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措施的实施和监督。

2) 施工工地周边百分百围挡。施工工地周边必须设置 2m 以上的围挡，严禁敞开式作业。围挡之间以及围挡与防溢座之间无缝隙，对围挡落尘应当定期进行清洗，保证施工工地周围环境整洁。

3) 物料堆放覆盖。施工工地内堆放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必须密闭存放或覆盖。

4) 车辆在驶出工地前，应将车轮、车身冲洗干净，不得带泥上路。

5) 施工期间，工地内从建筑上层将具有粉尘逸散形的物料、渣土或废弃物输送至地面或地下楼层时，应采用密闭方式输送，不得凌空抛撒。

6) 工程项目竣工施工单位平整施工工地，并清除积土、堆物。

7) 出现五级以上大风天气时，禁止进行土方和拆除施工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

8) 各类修缮、装饰施工参照上述标准执行。

本项目施工阶段只要合理规划、科学管理，施工活动不会明显影响场地周围的环境空气质量，而且随着施工活动的结束，这些污染也将消失。

(2) 施工机械废气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所排放的废气。施工废气主要包括：各种燃油机械的废气排放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主要污染物为：氮氧化物（NO_x）、一氧化碳（CO）和碳氢化合物（HC）等。这些污染物质都很小，影响范围仅局限在施工作业区内，除对施工人员会产生轻微的影响外，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机械废气防治措施如下：

- 1) 加强对施工车辆的检修和维护，严禁使用超期服役和尾气超标的车辆。
- 2) 对施工期间进出施工现场车辆进行合理安排，防止施工现场车流量过大。
- 3) 尽可能使用耗油低，排气小的施工车辆，选用优质燃油，减少机械和车辆的有害废气排放。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废水主要是车辆冲洗水、土方喷洒水等，主要污染物为 SS，主要采取控制措施为进行设备及施工车辆冲洗时应固定地点，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允许将冲洗水随时随地排放，避免造成对环境的污染，同时提倡节约用水。

施工期人数按最大 20 人计，生活用水量按 50L/d·人计算，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共 0.8m³/d。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COD_{Cr}、BOD₅、NH₃-N，项目生活污水中成分简单，不含有毒有害物质。经化粪池处理后拉运至至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污水处理站依托可行性分析

污水处理站位于项目西北侧约 1600m 干馏厂内，设计处理规模 100m³/h，采用“预处理+生化处理+深度处理”三段处理工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集水池、澄清池、气浮池、调节池、生化池、混凝沉淀池、回用水池等，目前实际处理水量约 66m³/h。本项目施工期污水产生量较小，为 0.8m³/d，现有污水处理站可接纳本项目排放污水。根据检测报告（见附件）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81-2002）一级 B 标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干馏厂内污水站处理是可行的。

3、声环境影响分析

3.1、噪声源及影响分析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为：场地平整采用推土机产生的机械噪声。另外各个阶段均有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施工阶段主要噪声源的噪声值均偏高，且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的噪声会发生叠加，根据调查，叠加后的噪声比单台设备增加约 3-8dB（A），但一般不会超过 10dB（A）。

噪声源排放的噪声随距离的增加而衰减，对建筑施工场界噪声的评价量为等效声级，其影响范围见表 19。

表 19 各种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范围 单位：dB (A)

序号	施工阶段	设备名称	预测点距离 (m)					达标距离 (m)	
			5	10	20	50	100	昼间	夜间
1	土石方	轮式装载机	83	77	71	63	55	80	150
2		轮胎式液压挖掘机	84	78	72	64	54	70	140
3		平地机	80	74	68	60	50	50	100
4		推土机	78	72	67	63	48	100	100
5		混凝土泵	85	79	73	65	55	70	150
6		振捣机	84	78	72	64	54	70	140
7	结构	振捣机	80	74	68	60	50	50	100
8		电锯	85	79	73	65	55	75	150
9	装修	吊车	78	72	67	63	48	65	100
10		升降机	80	74	68	60	50	50	100

表中数据表明，各个施工阶段距离施工机械昼间 100m 远处，夜间 150m 处可达标准限值要求。由于项目区四周无敏感目标，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3.2、噪声控制措施

施工期间的噪声问题是项目建设期最主要的环境影响问题，如对施工噪声控制不好，易造成厂界噪声超标，所以要求建设方严格按照本环评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尽量减小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 制订施工计划时尽量避免同时使用大量高噪声设备施工，除此之外，高噪声机械尽量安排在日间施工。

(2) 避免在同一施工地点同时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

(3) 设备选型上应采用低噪声设备，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

(4) 建筑施工期间向周围排放噪声必须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进行控制，从而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建筑垃圾

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砂石、石块、木块及金属等杂物，若不及时处理会对环境产生影响。施工建筑垃圾及时运往当地部门指定的地方统一集

	<p>处置。</p> <p>(2) 生活垃圾</p> <p>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主要为日常餐饮垃圾和办公区的少量日常办公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按人均 0.5kg/d 计，则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量为 60kg/d。本项目新增生活垃圾很少，利用洗选厂已有垃圾收集设施即可，收集后统一清运至吉木萨尔县生活垃圾填埋场，不得乱扔。</p> <p>5、环境管理</p> <p>施工单位进行工程承包时应将施工期环境污染控制列入承包内容，在工程开工前和施工过程中制定相应环保措施和工程计划。根据相关规定，本项目施工期应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设专人负责管理，并对其进行培训，使其能以正确工作方法控制施工期产生环境影响，还应采取以下环境管理措施：</p> <p>(1) 施工期间设置环保人员，加强施工现场的监督、管理与考核，以便能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p> <p>(2) 严格执行并落实本项目及本环评提出的各项防治保护措施，严禁随意排放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污）水及固体废物，应及时妥善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污）水及固体废物进行处理；</p> <p>(3) 加强对施工人员及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的管理，增强施工人员环保意识，注重保护生态；</p> <p>(4) 做到“三同时”，即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进行环保竣工验收。</p> <p>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间对施工现场及周边附近区域环境影响均属轻微、暂时、可逆的，待本项目施工完毕即自行消除。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只要在本项目施工期间切实执行并严格落实提出的各项防治保护措施，本项目施工期间对施工现场及周边附近区域环境影响不大。</p>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p>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将洗选厂主厂房 4 套生产系统中 4 台两产品重介质旋流器更换为三产品重介质旋流器，将 4 套系统中 4 台（每个系统 1 台）精矿平面泄介筛改造为中矿平面泄介筛，将 4 套系统中 4 台（每个系统 1 台）精矿脱介筛改造为中矿脱介筛；新建 1 座压滤车间；新建 3162、3362、3163 等 3 条成品块中矿输送廊道、3 个成品块中矿转载点和 1 个成品块中矿堆场；2 条矿泥饼输送廊道 2</p>

个转载点。通过工艺分析可知，本项目对原矿进行洗选加工，在重介质旋流器原矿与水结合，经过洗选成品矿和矸石出厂时水分含量高，整个洗选过程基本不会产生矿尘。本次环评要求所有传输廊道、各转载点进行全封闭处理，进料端和出料端加胶皮挡帘并辅以洒水降尘，物料输送设备的机头溜槽加设盖罩，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压实、苫盖防风抑尘网，周边定期进行洒水降尘。在采取相应措施后本项目运营期基本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主车间、浓缩车间和压滤车间均采取防渗措施，运营期生产废水采取闭路循环，经浓缩压滤处理后回用于洗选工艺不外排。厂房、栈桥内冲洗废水收集进入生产废水沉淀池，通过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同时在主厂房和压滤车间内设置废水收集沟，将主厂房和压滤车间内跑冒滴漏的生产废水集中收集到生产废水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在采取相应措施后项目基本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

(2) 本项目运营期利用洗选厂原有工作人员，不新增，因此不会新增生活污水。

3、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主厂房新增设备和压滤间，针对噪声源的特点，通过在设备机座与基础之间设橡胶隔振垫、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隔声后，可降低噪声 10dB (A)，其中压滤机、泵类采取单独设置厂房，基础减震措施，可降低噪声 15dB (A)。

本评价采用噪声距离衰减模式，预测各厂界处的噪声影响。

①点声源模式

$$L_{p2}=L_{p1}-20\lg (r_2/r_1)$$

式中， L_{p2} ——预测点声级值，dB (A)；

L_{p1} ——距声源 r_1 处的声级，dB (A)；

r_2 ——预测点与点声源的距离，m；

r_1 ——声源监测距离，m。

②噪声叠加公式

不同的噪声源共同作用于某个预测点，该预测点噪声值为各声源传播到预测点

声级的叠加后的总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如下：

a、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b、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③预测结果

表 20 设备噪声源对厂界四周的影响值预测

预测点名称	噪声源	噪声源强	降噪效果	距离声源最近距离 m	背景值 (dB)		叠加值 (dB)	
					昼	夜	昼	夜
东厂界	压滤间	95	15	140	58	50	58.08	50.48
	主厂房	80	15	189				
南厂界	压滤间	95	15	130	59	46	59.25	48.23
	主厂房	80	15	140				
西厂界	压滤间	95	15	158	57	50	57.12	51.15
	主厂房	80	15	108				
北厂界	压滤间	95	15	85	59	49	59.20	51.18
	主厂房	80	15	78				

从以上预测结果来看，项目营运期间，在采取噪声源强治理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针对项目噪声源实际特点，拟建工程采取以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尽量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做好设备的保养和维护，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对老化的高噪声设备应尽量淘汰。

（2）将重介质旋流器和磁选机等高噪声设备布置于密闭的生产车间内，

并对固定的生产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风机单独隔离布置同时对进出气口和管道之间用软连接的方法进行管道隔振。

(3) 设备运行过程中机壳、管壁等会产生机械性噪声，可考虑在机壳、管壁上敷设阻尼材料，如在管壁上涂抹沥青并包裹油毡，使振动能量被阻尼材料消耗减弱。

(4) 高噪声设备合理分布，避免集中放置，必要时对于产生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专门隔声设备房的措施。

(5) 加车间周围及厂区四周的绿化，以起到削减噪声的作用；加强厂内生产职工的安全卫生防护，如佩戴耳塞等，减小机械噪声对厂内职工的影响。

(6) 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安排进出厂区的时间，避免同一时段同时多台进出和夜间进出，同时对进出厂内的车辆禁止鸣笛，进行规范化管理。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降低噪声，使操作工人在低噪环境下工作。由于本项目位于宝明矿场范围内，周边均为宝明采矿境界权范围，没有敏感目标，因此本项目的运行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矸石、矿泥。

矸石为选矿过程中无用的岩石，排放量约 1236 万 t/a。按《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GB5085.3-2007)，根据《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开发利用(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淋溶试验结果，矸石及矿泥与露天矿产生的剥离物属性一致，矿泥经压滤后形成矿泥饼，其主要表现为含水率的变化，其他成分变化不大，考虑到油页岩矿中检测出成分含量极低，其可能存在的浓缩压滤后含量增加不会超过鉴别标准，对鉴定结果不会产生影响。

剥离物浸出毒性浸出试验结果见表 21。

表 21 围岩浸出液水质分析结果 浓度单位: mg/L

项目	Cu	Cd	As	Cr+6	Pb	锌	硫化物
围岩浸出液	0.03	<0.01	<0.001	<0.01	<0.01	0.02	0.009
鉴别标准 GB5085.3-2007	100	1	5	5	5	100	100
污染指数	<1	<1	<1	<1	<1	<1	<1

浸出毒性浸出试验结果表明，各测定项目浓度均远低于《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GB5085.3-2007)中浸出毒性鉴别标准值，且 pH 值在 6~9 之间，由此可以判别剥离物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 I 类，因此无需进行特殊工

程防护，其堆放对周围环境影响甚微。项目原矸石输送至排土场堆放，本项目洗选厂洗选产生的矸石和压滤产生的矿泥饼，利用原矸石输送廊道输送至宝明矿业现有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排土场应定期洒水降尘。

(2) 本项目原矿在洗选过程中需要补加介质磁铁矿粉 (Fe_3O_4)，在矿泥水浓缩压滤过程中需要添加絮凝剂聚丙烯酰胺(PAM)、聚合铝(PAC)。介质直接加入厂房已有浓介桶，絮凝剂利用已有絮凝剂自动添加装置添加。

表 22 项目主要添加剂环境风险识别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风险特性	风险识别
1	PAM	丙烯酰胺均聚物或与其他单体共聚的聚合物统称，可以用作有效的絮凝剂，增稠剂，纸张增强剂，以及液体的减阻剂等，外观是白微黄色粉末，粒径小于4mm，分子量在300-800万。	该物质无环境危害特性，对健康无危害，不会造成人体中毒，与皮肤接触后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与眼睛接触后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该品易燃，燃烧后无有害产物，用水灭火即可。	无毒性 无腐蚀性
2	PAC	外观为淡黄色或微带浅灰色或颗粒，熔点为190℃，沸点178℃，易溶于水，水解生成 $[Al(OH)_3(OH_2)_3]$ ，沉淀水解过程中伴有电化学、凝聚、吸附、沉淀等物理化学过程。聚合氯化铝是目前应用前景最广的絮凝剂之一。作为水处理的絮凝剂，聚合氯化铝具有用量少、沉降速度快、颗粒密实、除色效果等显著点。	该品性质稳定，不易燃，但具有腐蚀性，当与眼睛、皮肤接触时会造成灼伤，还会引起过敏性皮炎。与皮肤接触后立即用大量流动水冲洗，之后用0.5%碳酸氢钠溶液冲洗，紧急处理完后送医务室急救。对其进行操作时戴橡胶手套。	无毒性 无腐蚀性
3	Fe_3O_4	Fe_3O_4 是铁的一种混合价态氧化物，熔点为 1597℃，密度为 $5.18g/cm^3$ ，不溶于水，可溶于酸溶液，在自然界中以磁铁矿的形态出现；有抗腐蚀效果，可在钢铁制件表面形成一层蓝黑色或深蓝色 Fe_3O_4 薄膜，以用于增加抗腐蚀性、光泽和美观。	该物质无环境危害特性，对健康无危害，不会造成人体中毒，与皮肤接触后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与眼睛接触后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	无毒性 无腐蚀性

5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环境风险是指突发性事故造成的重大环境污染的事件，其特点是危害大、影响范围广、发生概率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本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环境影响及其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

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本次风险评价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为指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的原则，对本项目进行风险识别、风险影响分析，从环境风险源、扩散途径、保护目标三方面识别环境风险，提出风险防范措施，为环境管理提供资料和依据，达到降低危险的目的。

(1) 风险调查

本项目通过对油页岩原矿洗选后提高矿石的含油率，项目生产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物质，项目主要事故风险为生产过程中机械故障导致生产废水泄露污染周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

项目区附近为矿山分布区，周围 3km 范围内无集中居住的居民区，亦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目标存在。

(2)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确定本项目评价等级，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23。

表 2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依《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和《危险化学品目录(2005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原料为油页岩矿、辅助添加磁铁矿粉(Fe_3O_4)，在矿泥水浓缩压滤过程中需要添加絮凝剂聚丙烯酰胺(PAM)、聚合铝(PAC)，均未被列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监控目录，属非重大危险源，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3) 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可能由于机械破损等原因造成的洗选过程选矿废水泄露。环评建议定期检修设备，保证安全生产，防止因机械损耗原因造成的环境影响。在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生产的情况，本项目事故环境风险影响不大。

6、项目实施前后“三本账”分析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变化情况汇总详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实施前后“三本账”一览表

污染物	污染因子		现有工程	本工程			总体工程		增减量
			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以新代老”消减量	预测排放总量	
废气	粉尘		43.86	0	0	0	0	43.86	0
废水	生活	CO D	0	0	0	0	0	0	0
		NH 3-N	0	0	0	0	0	0	0
	生产	洗选 废水	0	584464.32	584464.32	0	0	0	0
固体废物	矸石、矿 泥饼		1276 万	1236 万	0	1236 万	40 万	1236 万	-40 万
	生活垃 圾量		54.94 5	0	0	0	0	54.945	0
	其他工 业固体 废物		719.1 486	0	0	0	0	719.148 6	0

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t/a；废气排放量—m³/a；水污染物排放量—万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t/a；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t/a，生活垃圾排放量—t/a。

选址选
线环境
合理性
分析

本项目依托现有洗选厂内建设用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1、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p> <p>(1) 建设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措施的实施和监督。</p> <p>(2) 施工工地周边围挡。施工工地周边必须设置围挡，严禁敞开式作业。对围挡落尘应当定期进行清洗，保证施工工地周围环境整洁。</p> <p>(3) 施工工地内堆放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必须密闭存放或覆盖。</p> <p>(4) 出入车辆冲洗。施工现场已有车辆冲洗区以及配套的排水、泥浆沉淀设施，冲洗设施；车辆驶出工地前，应将车轮、车身冲洗干净，不得带泥上路。</p> <p>(5) 施工期间，工地内从建筑上层将具有粉尘逸散形的物料、渣土或废弃物输送至地面或地下楼层时，应采用密闭方式输送，不得凌空抛撒。</p> <p>(6) 使用商品混凝土，减少在施工现场搅拌砂浆混凝土的量。</p> <p>(7) 工程项目竣工后，施工单位必须尽快平整施工工地，清除积土堆物。</p> <p>(8) 在大风天气，禁止进行土方和拆除施工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p> <p>(9) 建设单位将施工场地挖掘产生的土方首先用于回填及绿化，若在不能确保其全部利用时，需及时清运出场并按环卫部门有关渣土管理要求进行填埋，以免产生二次污染。</p> <p>(10) 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要求，加强施工扬尘监管，积极推进绿色施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应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p> <p>2、施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p> <p>(1) 工程废水</p> <p>施工废水主要为建筑材料养护排水、设备清洗及进出车辆冲洗水等，这类废水主要含有 SS 和少量的石油类。针对施工期废水的特点，提出以下污染防治措施：</p> <p>1) 将场地施工废水收集沉淀后回用；</p> <p>2) 对施工流动机械的冲洗设固定场所，冲洗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p> <p>3) 施工单位对施工场地用水应严格管理，贯彻“一水多用、重复利用、节约用水”的原则，尽量减少废水的排放量，减轻废水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4) 加强施工期工地用水管理，节约用水，尽可能避免施工用水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减少施工废水外排量。</p>
-------------	---

	<p>(2) 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COD_{Cr}、BOD₅、NH₃-N，项目生活污水中成分简单，不含有毒害物质，依托洗选厂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干馏场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p> <p>3、施工期噪声环境保护措施</p> <p>施工期间的噪声问题是项目建设期最主要的环境影响问题，如对施工噪声控制不好，易造成噪声超标排放，所以要求建设方严格按照本环评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去做，尽量减小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1) 制订施工计划时应避免同时使用大量高噪声设备施工。</p> <p>(2) 避免在同一施工地点同时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p> <p>(3) 设备选型上应采用低噪声设备，对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p> <p>(4) 建筑施工期间向周围排放噪声必须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进行控制，从而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p> <p>4、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p> <p>(1) 施工垃圾</p> <p>施工期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为建筑垃圾，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砂石、木块及金属等杂物。环评要求施工建筑垃圾收集后统一清运。</p> <p>(2) 生活垃圾</p> <p>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主要为日常餐饮垃圾，利用洗选厂现有垃圾收集设施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吉木萨尔县生活垃圾填埋场。</p>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1、运营期大气污染控制措施</p> <p>(1) 所有输送廊道和物料转载点均进行全封闭处理，物料输送设备的机头溜槽上加设盖罩，进料端、出料口加胶皮挡帘并辅以洒水降尘，防止在物料输送过程中产生扬尘污染；</p> <p>(2) 新建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压实、遮盖防风抑尘网，周围应设洒水降尘设施，防止物料长期堆放产生扬尘污染周边环境。</p> <p>(3) 定期进行设备检修，车辆清洗，一但发生非正常工况造成扬尘污染，主要为进料口，应立即停工进行检修，直至检修完成才能运行。</p> <p>2、运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p> <p>(1) 对洗选设备应定期进行检修、一旦发生液体泄露情况应立即停止生产</p>

进行维修，直至检验合格后再进行生产；同时应安排专人定期进行维修，从源头上控制“跑、冒、滴、漏”。

(2) 栈桥、地板冲洗用水收集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

(3) 对新建压滤车间采取刚性防渗（防渗混凝土）措施，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cm/s$ 。

(4) 对新建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压实，遮盖防风抑尘网，周围设洒水降尘设施，防止物料长期堆放产生扬尘污染周边环境。

3、运营期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本次评价从噪声的防治入手，首先从声源上控制噪声，应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若声源上无法根治的噪声，则应采取行之有效的隔声、消声、吸声和防振等噪声控制措施，拟采用如下措施：

(1) 尽量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做好设备的保养和维护，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对于老化的高噪声设备应尽量淘汰。

(2) 对筛分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3) 设备运行过程中机壳、管壁等会产生机械性噪声，可考虑在机壳、管壁上敷设阻尼材料，如在管壁上涂抹沥青并包裹油毡，使振动能量被阻尼材料消耗减弱。

(4) 高噪声设备合理分布，尽量避免集中放置，必要时对于产生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专门隔声设备房的措施。

(5) 泵类设置单独基础并作减振处理，泵体与管道间采取柔性连接方式，减少振动造成的危害。

(6) 加强生产车间周围及厂区四周的绿化，以起到削减噪声的作用；加强厂内生产职工的安全卫生防护，如佩戴耳塞等。

4、运营期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矸石和矿泥，矸石经矸石脱介筛脱介后利用已有传输带输送至排土场，矿泥由已有浓缩车间浓缩后经本项目新建压滤车间压滤成矿泥饼，经新建传输带输送至矸石传输带，和矸石一起输送至已有排土场，后期可用于绿化，不得随意堆放，尤其是露天堆放。

5、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 (1) 洗选设备需定期进行检修，以保证工作效率和洗选用水闭路循环；
- (2) 浓缩机、压滤机等需设置专人进行日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联系维修单位维修，并停止生产，直至能够正常运行后再开始生产；
- (3) 压滤车间采取防渗措施，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 ，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
- (4) 当洗选系统某一环节发生故障时，立即停止生产，待排除事故险情，确保恢复正常生产后再进行生产。

6、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保工作重要组成部分，是弄清污染物来源、性质、数量和分布，正确评价环境质量和处理装置效果必不可少的手段。要求本企业监测任务委托专业环境监测公司承担，并要求必须与对方签订协议，明确监测范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环境监测应从气、水、声、渣等几方面进行监控。本次监测计划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结合建设单位排污许可证制定，详见表 25。

表 25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要素	阶段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负责机构
声环境	运营期	厂界	等效声级 $L_{eq}(A)$	1 次/季	有资质单位
废气	运营期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 次/季	

其他

无

本项目拟投资 2050.67 万，其中包括环保投资 90 万，占比 4.39%，具体见表 26。

表 26 环保投资估算表

类别	序号	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万元)
环保投资	1	压滤车间（按要求进行防渗）	60
	2	所有输送廊道和物料转载点均采用全封闭式输送廊道，物料输送设备的机头溜槽上加设盖罩，	15
	3	进料端、出料口加胶皮挡帘并辅以水雾喷淋降尘	5
	4	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压实、苫盖防风抑尘网、定期进行洒水降尘	10
总计			90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施工完成后，恢复、平整场地	调查各项生态防治减缓措施落实情况 及生态恢复情况	/	/
水生生态	/	/	/	/
地表水环境	施工期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依托干馏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合理处置	生活污水通过洗选厂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进入干馏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产废水经浓缩压滤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合理处置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雨季开挖；设置 2m 以上施工围挡，对土方、堆料进行遮盖。	减少水土流失	主厂房和压滤车间内设置废水收集沟，将车间内跑冒滴漏的生产废水集中收集经沉淀后回用。压滤车间采取刚性防渗（防渗混凝土）措施，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防渗层渗透系数≤10 ⁻⁷ cm/s。	按要求进行
声环境	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施工方式，加强对作业机械及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对生产设备进行定期维修保养；运输车辆遮盖并及时维修保养，所有生产设备加设减振垫，修建减振基础。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大气环境	汽车运输应加盖篷布、封闭运输，防止飞溅、掉落，及时进行车辆清洗，路面清洁；施工场地进行洒水	大气环境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降低。	所有转载站、输送廊道全封闭；进料端、出料口加胶皮挡帘并辅以洒水降尘，栈桥，厂房及时清洗；	按照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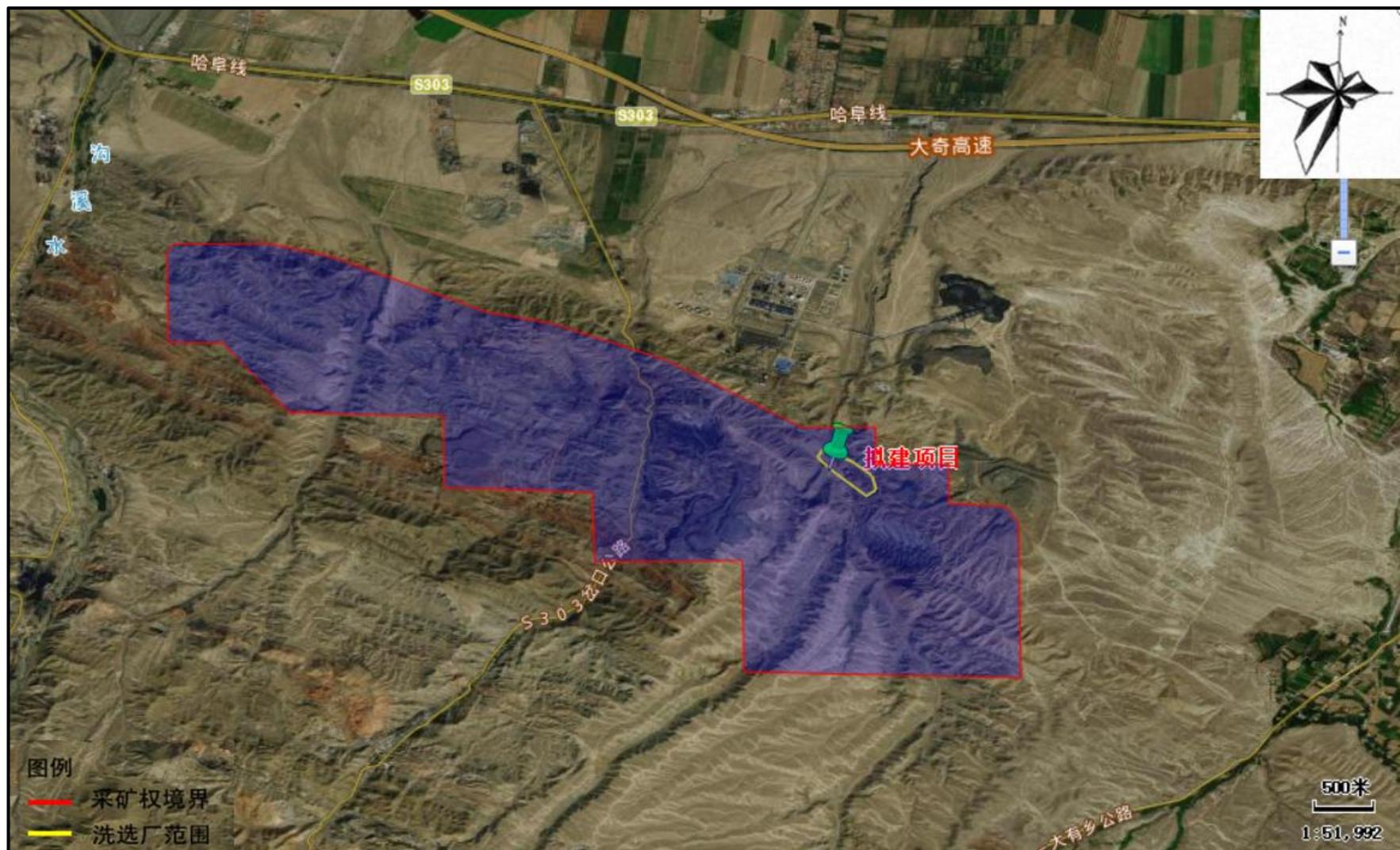
	抑尘，防止扬尘污染		成品块中矿堆场地面压实，苫盖防风抑尘网，定期洒水降尘，	
固体废物	施工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并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应将可回收的进行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或出售	按照要求进行	生活垃圾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吉木萨尔县生活垃圾填埋场；矿泥和矸石输送至现有排土场，矿泥后期可用于绿化	按照要求进行
环境风险	必须规范施工，配备安全设施	检查施工安全设施	压滤车间采取刚性防渗（防渗混凝土）措施，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cm/s$ 。	按照要求进行
环境监测	/	/	按照环评要求开展环境监测	/

七、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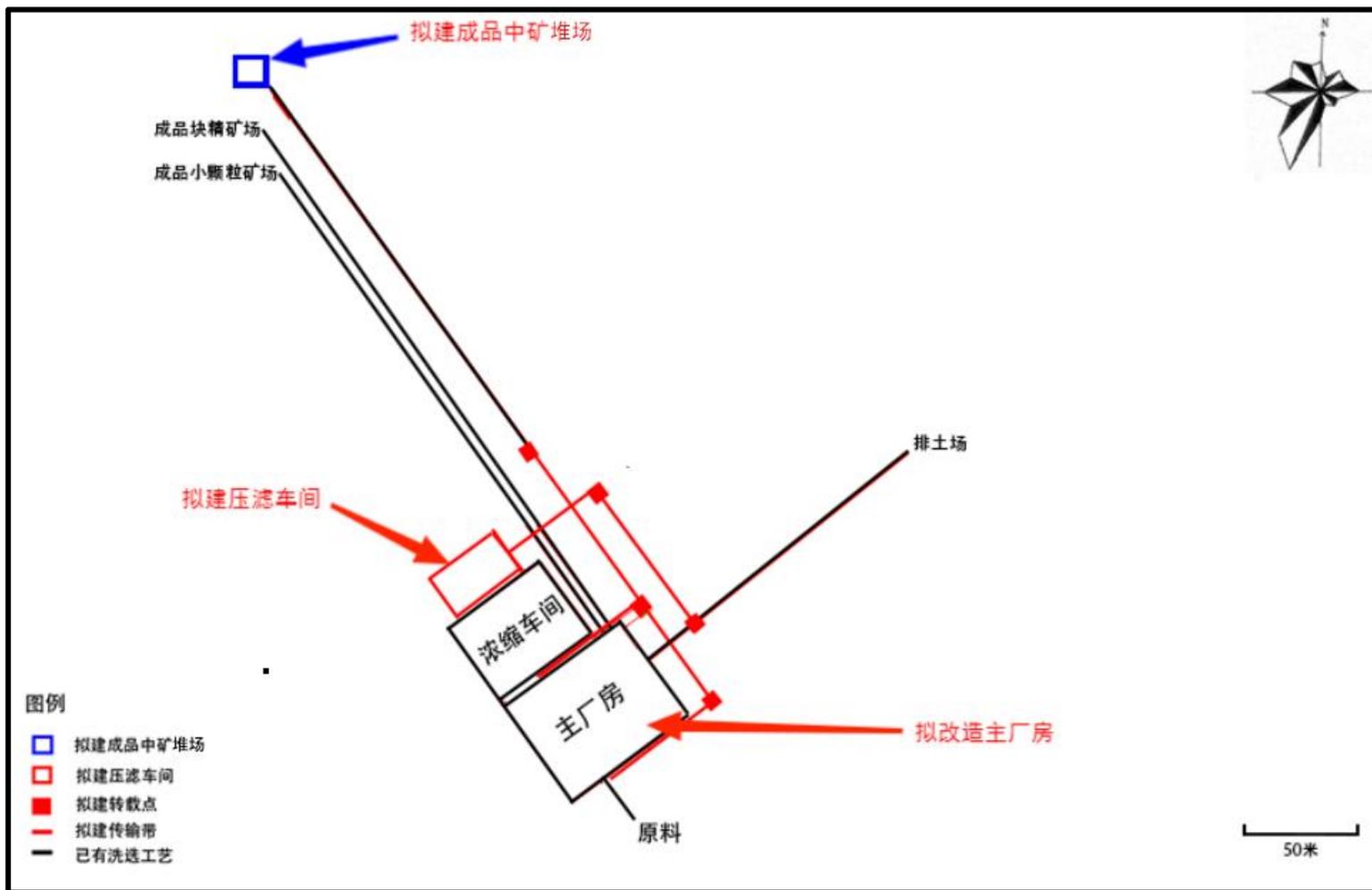
项目对周围环境的污染程度较轻，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在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可满足相应的国家排放标准。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我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评要求、并加强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环保标准。因此，在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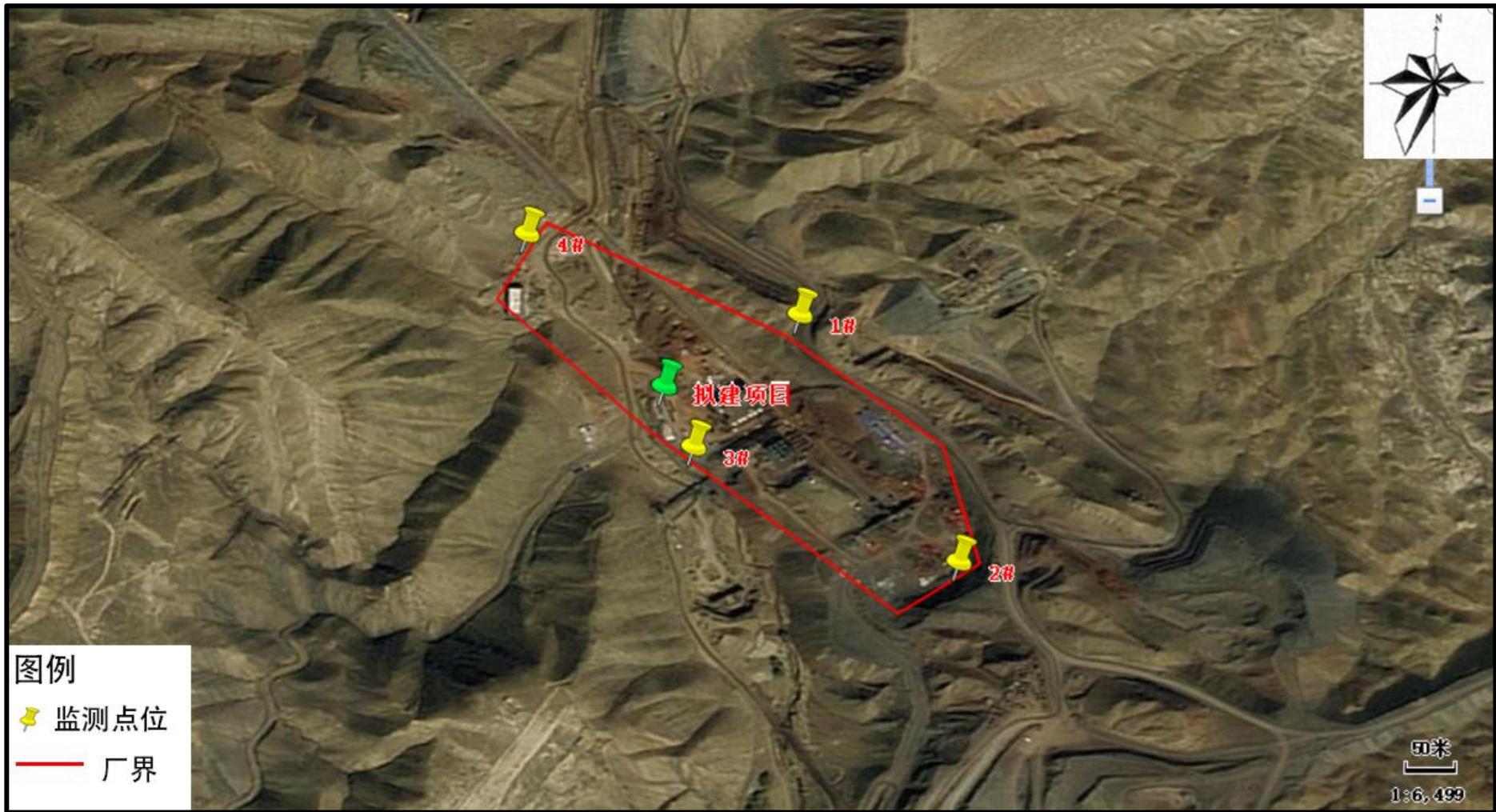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拟建项目与矿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噪声监测点位图

委 托 书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我单位特委托贵单位进行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

吉木萨尔县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

备案证编码：2022032

申请备案单位：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石长沟洗选厂三产品及矿泥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项目代码：2205-652327-04-02-131266）

建设地点：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洗选厂

所属行业：采矿业

建设性质：改扩建

计划开工时间：2022年06月

计划竣工时间：2022年11月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1. 将现有两产品重介质选矿工艺系统改造为三产品重介质选矿工艺系统，年生产能力2000万吨。2. 对现有矿泥水处理系统进行改造，新建矿泥水压滤车间，矿泥处理能力>35t/h。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全部资金由企业自筹。

2022年5月16日



（注：本证仅证明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予以备案，项目应按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环评、节能、土地、规划、施工许可等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开工建设相关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

吉木萨尔县文明路和庭州大道交汇处（第一商业广场向东斜对面）1楼C146发改委窗口
联系方式：0994-691301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新环函〔2016〕378号

关于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油页岩综合利用（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新宝明发〔2016〕9号）及相关材料收悉。我厅组织昌吉州环保局、吉木萨尔县环保局等相关单位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一期）项目位于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县城西南约10千米处。该项目由油页岩露天矿开采和页岩油生产线两部分组成。油页岩露天矿采用单斗-卡车剥采工艺剥离废石，采用单斗-半移动破碎站半连续开采工艺采矿。干馏厂采用以气体为热载体的干馏气全循环干馏工艺，利用页岩矿石生产页岩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油页岩露天矿开采系统、地面生产系统、原料运输系统、原料净化单元、干馏炉单元、加热炉单元、油回收单元、产品储运单元等，配套有煤气站、

脱硫系统、出渣系统、排土场、排渣场及公共辅助设施。同步建设的环保设施主要有：露天储矿场防风抑尘网、全封闭物料输送廊道、全封闭筒仓、破碎筛分工段各扬尘点均设置除尘器、采暖锅炉设置旋风除尘和双碱法水浴脱硫、干馏气和燃烧气粗+精脱硫设施，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临时储存间，矿田采区周围设置拦护、警示牌。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2779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557 万元，占总投资的 9.2%。

2013 年 2 月，我厅以“新环评价函〔2013〕112 号”文件批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工程于 2013 年 2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2 月建成投入试生产，2015 年 6 月、8 月分别开展环保验收现场调查、监测工作。

二、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一)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8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二) 本项目新建 1600 立方米应急事故水池；油品罐区设置了围堰、收集井，围堰进行了防腐、防渗；配置了事故罐，安装了有害及可燃气体自动监测报警装置；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自治区环保厅备案。

三、环保设施运行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编制的《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一) 本工程占地 339.3 万平方米，其中干馏厂占地 48.44 万平方米，采区占地约 86 万平方米，采矿系统配套工程占地约

201.05 万平方米。露天矿占地为低覆盖度草地，工程占地对植被、动物影响有限。施工期场地均已清理平整，干馏渣及小颗粒粉矿均在各自堆放场平整碾压，堆放场边坡梯级削坡处理。采取了设置排水沟、砾石压盖等水土保持措施。

(二) 项目废水主要为油回收单元废水、页岩油罐底部排水、煤气站酚水、锅炉系统排水及厂区生活污水，均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出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限值要求，用于干馏炉半焦冷却用水。

(三) 露天矿预处理间破碎、筛分间产生的含尘废气及干馏厂原料净化废气经布袋收尘器收尘处理后，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要求，并分别经 26 米、18 米、24 米高排气筒排放。

加热炉排放烟气中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苯并[a]芘最大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非金属类加热炉类二级标准要求，并分别经 60 米、80 米高烟囱排放。

燃煤锅炉烟气中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燃煤锅炉 II 时段排放标准要求，经 60 米高烟囱排放。

矿区首采区、二采区破碎和条形储矿场、矿石预处理车间工业场地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干馏厂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气、硫化氢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要求。

(四)干馏厂厂界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五)露天矿小颗粒粉矿经皮带输送至小颗粒堆放场堆存;部分干馏渣外销综合利用,剩余部分在排渣场暂存;干馏厂煤气发生炉、锅炉灰渣外运并综合利用;脱硫系统硫磺和废催化剂混合废渣定期拉运至自治区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处置;油泥和污水站污泥作为胶黏剂回用于小颗粒压球成型系统;生活垃圾定期拉运至吉木萨尔县生活垃圾转运站。

(六)根据监测数据核算,本项目二氧化硫排放量为292.7吨/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为416.0吨/年,符合环评批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经验收合格,同意该项目正式投入生产。

工程正式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加强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维护,完善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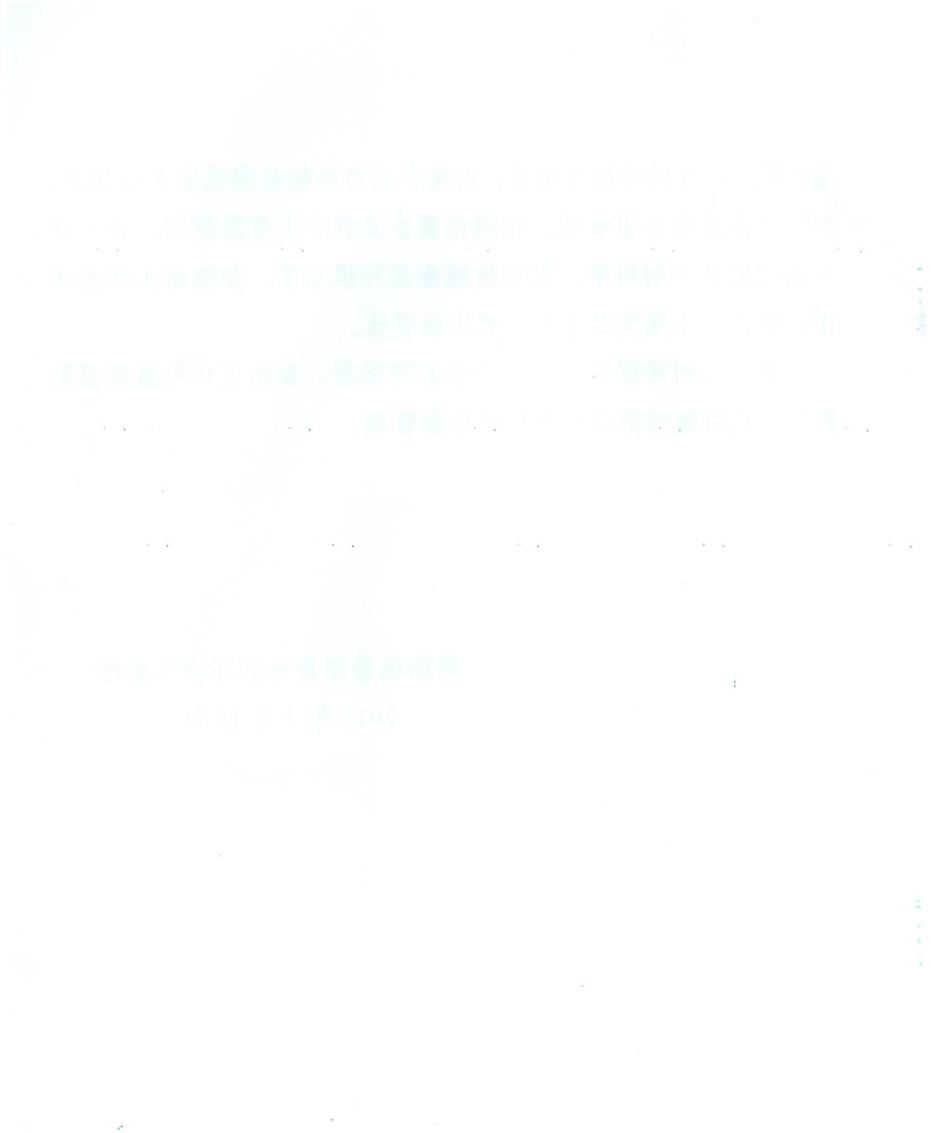
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分类管理。按规范要求处置各类危险废物，进一步提高固废综合利用率。做好区域生态环境治理，加强水土保持工作，防止水土流失及各种地质灾害发生。

请昌吉州环保局、吉木萨尔县环保局、自治区环境监察总队做好该项目运行期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016年4月15日





抄送：昌吉州环保局，吉木萨尔县环保局，自治区环境监察总队，
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

石火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

验收签到表

日期: 2019年11月16日

姓名	单位	职称	身份证号	电话	签名
组长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环保总监	18699453377	23012519730813031X	
		厂长	152302196805062038	15599821188	
	新疆生态环境厅(环评)	科长	652323196308180046	17799225169	刘越
	昌吉州环境监测站	高工	6522-11971603513	13899679697	刘建明
组员	新疆绿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员	41272119880123582X	13699372086	卢静华



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16日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环保行业专家、验收监测单位(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组成,验收小组现场查看并核实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及运行情况,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石长沟露天矿矿区范围内,其中首采区选矿厂位于现有首采区1#破碎站附近,二采区选矿厂位于现有二号排土场东南侧。首采区选矿厂地理坐标: E89° 03' 48", N43° 56' 53"; 二采区选矿厂地理坐标: E89° 01' 31", N43° 56' 49"。设计建设规模: 首采区选矿厂成品矿生产能力 4.50 Mt/a, 二采区选矿厂成品矿生产能力 4.50 Mt/a。实际建设规模与设计建设规模一致。

本项目主要建筑内容为: 破碎车间、筛分车间与主厂房、外排土场、小颗粒堆场、输矿系统及配套建设的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等。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6月,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年7月12日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以吉环项发【2017】29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2017年8月,项目开工建设;2018年10月建设完毕,并试运行。

(三) 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 62191.47 万元,设计环保投资 255 万元,实际总投资 831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6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0.31%。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 首采区、二采区选矿厂成品矿生产能力各为 4.50 Mt/a 洗选矿生产线及配套的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和环评设计内容基本相符，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及环境影响

(一) 废水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车间生产的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循环水池，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宝明矿业有限公司厂区下水管网，经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

(二) 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① 破碎站粉尘污染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在1号洗选厂和2号洗选厂破碎站各设置雾炮喷雾降尘器一台，处理粉尘经雾炮除尘装置处理。

② 筛分车间粉尘污染及治理措施

1号洗选厂和2号洗选厂各新建筛分车间一座，筛分车间各设两台PPW64-8布袋除尘器及3台DMC80型单机除尘器，筛分工段产生的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各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③ 小颗粒堆场粉尘污染及治理措施。

小颗粒堆场四面环山，表面覆盖防风抑尘网，并配备洒水车定期洒水抑尘。

(三) 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主要噪声来自于空压机、破碎机、球磨机、振动筛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本项目采取的防治噪声的措施：



①空压机、破碎机、泵类、引风均采用隔声减震措施，以降低噪声。

②在选矿设备设计安装中，采取防振，防冲击，以减轻振动噪声，风管及流体输送等避振喉舌改善其流动状况，减小空气动力性噪声。

③在厂房建筑设计中，休息场所远离强噪声源，并设置有值班室对工作人员进行噪声防护隔离。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8.24/a，依托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现有设施集中收集，统一清运处理。

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矸石：洗选厂经岩石脱介筛筛出的矸石排放量为 1680t/a，填埋处理。矿泥：洗选厂原矿经洗选后矿泥排放量为 60 万 t/a，拉运至小颗粒堆场作为小颗粒压球胶黏剂原料。末矿岩混合物：筛分车间 < 3mm 的末矿产生量为 300 万 t/a，经运输皮带输送至采场已建排土场。破碎车间除尘灰：破碎车间收尘量约 9.1t/a，经密闭运输皮带运输至小颗粒堆场进行综合利用。

③危险性固废主要为废机油

项目运行过程中，设备检修及维护产生的废机油约为 3t/a，集中收集于宝明矿业有限公司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风险防范设施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编制了《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针对项目区各工程单元风险源制定有防控措施及应急措施。该预案已在吉木萨尔县环保局完成备案手续。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厂界外各监测点，无组织排放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本项目首采区、二采区筛分车间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和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2、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各点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3、废水

本项目车间生产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循环水池，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设施依托干馏厂生活区现有设施，生活污水排入宝明矿业有限公司厂现有污水设施，经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

4、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依托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现有设施集中收集。统一



清运处理。

本项目矸石填埋处理，洗选矿泥暂存于小颗粒堆场，由卡车运输送至干馏厂，与干馏厂油泥、底泥作为胶黏剂用于小颗粒压球成型系统。末矿岩混合物经运输皮带输送至采场已建排土场。筛分车间除尘灰集中收集，经密闭皮带输送至小颗粒堆场。设备检修及维护产生的废机油依托于宝明矿业有限公司危废暂存间集中收集，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场地基本恢复平整，在试运行过程中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未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工程建设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企业自主环境保护验收部分：大气、水、噪声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验收工作组评议，同意通过验收。非企业自主环境保护验收部分：固体废物安全处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环保部门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管理与检查，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



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验收组组长：王洪生

验收组成员：沈昱明、方廷可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吉环项发〔2017〕29号

关于对《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由北京文化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的《石长沟露天矿采选系统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提出以下批复意见：

一、工程概况

选矿厂项目位于石长沟露天矿矿区范围内，首采区选矿厂位于现有首采区1#破碎站附近，二号区选矿厂位于现有二号排土场东南侧。1号选矿厂地理坐标为N43° 56' 53"、E89° 3' 48"；2号选矿厂地理坐标N43° 56' 49"、E89° 1' 31"。工程规模：首采区洗选厂成品矿生产能力4.5Mt/a，二采区洗选厂成品矿生产能

力 4.5Mt/a，项目总投资 62191.47 万元，环保投资 292 万元。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小颗粒堆场按照《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要求，建设防风抑尘设施并配备洒水降尘设施。

1 号和 2 号洗选厂各设置一台雾炮喷雾降尘器，破碎车间 2 台布袋除尘器和 3 台单机脉冲式布袋除尘器，除尘系统产生的粉尘全部运至已建设筒仓进行临时储存。

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厂区污水管网，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选矿过程中产生的矸石排至采选场排土场堆存；原矿洗选后产生的矿泥与油泥作为胶粘剂用于小颗粒压球成型系统；破碎车间收尘送至干馏厂筒仓；生活垃圾收集后运至吉木萨尔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设备加设减震垫，修建减震基础，降低设备在运转中噪音。注重厂区绿化，多种植草及灌木，用来降地噪音。

三、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必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向我局书面提交申请试运营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五、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

2017年7月12日

抄送： 存档。

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

2017年7月12日印发

吉木萨尔县水利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计划用水的通知

各企事业单位、农业用水户：

为促进我县水资源的节约、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意见》（国发〔2012〕3号），严格控制区域用水总量及水资源的有偿使用，加强取水许可管理，严禁地下水超采，有效保护生态环境，根据昌吉州用水总量控制方案，现将我县 2022 年计划用水批复如下，望相关企事业单位、农业用水户严格落实执行。

- 附件：1. 2022 年吉木萨尔县一级取水口地下水计划用水明细表
2. 2022 年吉木萨尔县一级取水口地表水计划用水明细表

2022年吉木萨尔县一级取水口地下水计划用水明细表

乡镇名称	机电井名称	取水许可证号	电子取水许可证号	2022年计划用水量 (m³)
新地乡新地沟村	石场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1号井	取水(吉水)字[2018]第B 205210-1094G号	D652327G2022-0087	150000
新地乡新地沟村	石场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2号井	取水(吉水)字[2018]第B 205210-1095G号		150000
新地乡新地沟村	石场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3号井	取水(吉水)字[2018]第B 205210-1096G号		150000
新地乡新地沟村	石场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4号井	取水(吉水)字[2018]第B 205210-1097G号		30000
新地乡新地沟村	石场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5号井	取水(吉水)字[2018]第B 205210-1098G号		30000

2022年吉木萨尔县一级取水口地表水计划用水明细表

取用水单位名称	对应取水口名称	许可水量 (万m³/年)	2022年计划用水量 (万m³/年)
吉木萨尔县北庭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水溪沟宝明矿业取水口(水溪沟河系)	400	380.78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油泉岩综合开发（利用）一期项目

垃圾清运协议书

项目名称：工业广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甲方：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乙方：吉木萨尔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协议编号：XJBM-I-WY-2022-001

签订时间：2022年5月5日

签订地点：吉木萨尔县



为确保甲方生活区环境卫生，甲、乙双方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清运甲方生活区内生活垃圾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清运地点、频次和时间

- 1、清运地点：石场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工业广场，来回清运距离为30公里。
- 2、清运频次：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加频次的，提前1天向乙方提出，乙方应予配合。
- 3、清运范围：1、乙方负责甲方工业广场生活垃圾的清运；
- 4、清运时间：每次下午（16：00-18：00）。

二、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壹年，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如有需要，另行续签。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 1、协议价款：依据双方协商，甲方所产生的垃圾按每次每箱170元向乙方缴纳垃圾清运费。
- 2、付款方式：协议签定后生效，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清运费，每月5号双方核对清运记录，每月10号前甲方支付相应垃圾清运费，乙方提供合法正规等额有效票据。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协议期间，在乙方无违约的前提下，甲方确保本协议下的生活垃圾由乙方清运。
- 2、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生活垃圾清运质量。有权对乙方现场





报告编号: TDJC-HJ-2022-001D

环境 监测 报告

项目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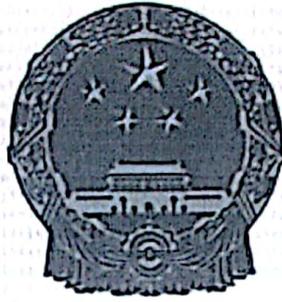
样品类别: 工业废水、地下水

乌鲁木齐泰迪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3112050023

名称: 乌鲁木齐泰迪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环中路 29 号汇鑫花苑 1 栋 203 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830052

仅限于附检测报告使用, 再复印无效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7年09月05日

有效期至:

2020年09月05日

发证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说明

1. 监测报告未加盖“CMA 计量认证专用章”和“乌鲁木齐市泰迪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
2. 监测报告未加盖骑缝章无效。
3. 监测报告不得局部复制，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公章无效。
4. 监测报告无编写、审核、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5. 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6. 本报告的监测结果及我公司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7. 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8. 监测结果只对本次被检样品负责。

法人代表： 蒋绿强

公司名称： 乌鲁木齐市泰迪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西环中路 29 号汇金大厦 203 室

邮 编： 830000

电子信箱： 329628253@qq.com

水质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DJC-HJ-2022-001D

委托单位: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水

取样地点: 污水处理站废水排口

样品状态: 液态

样品编号: 001S(F)-01-1~001S(F)-01-4

采样日期: 2022年2月28日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001S(F)-01-1	001S(F)-01-2	001S(F)-01-3	001S(F)-01-4
1	pH	无量纲	8.41	8.38	8.40	8.35
2	化学需氧量	mg/L	19	19	17	18
3	氨氮	mg/L	0.329	0.315	0.296	0.304
4	悬浮物	mg/L	10	8	6	9
5	挥发酚	mg/L	<0.01	<0.01	<0.01	<0.01
6	石油类	mg/L	0.78	0.74	0.79	0.83
以下空白						

备注

- 1、以单位盖章为准, 复印无效。
- 2、监测点位由委托单位提供。
- 3、石油类委托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号183112050011 委托检测报告编号: WT202203085。



附件: 1

监测依据一览表

报告编号: TDJC-HJ-2022-001D

序号	检测项目名称	依据标准名称代号	检出限	检测人
1	pH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	蒋新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方燕
3	氨氮	水质 氨氮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方燕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	方燕
5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503-2009	0.01mg/L	方燕
6	总硬度	水质 总硬度的测定GB7477-87	0.05mmol/L	余燕翎
7	硝酸盐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HJ/T346-2007	0.08mg/L	余燕翎
8	亚硝酸盐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分光光度法GB7493-87	0.003mg/L	余燕翎
9	硫酸盐	水质硫酸盐的测定铬酸钡分光光度法HJ/T342-2007	8mg/L	余燕翎
10	氰化物	水质氰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GB11896-89	10mg/L	余燕翎
11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委托检测

以下空白

备注 1、以单位盖章为准, 复印无效。
2、监测点位由委托单位提供。

编制: 柳迪

审核:

签发: 日期: 2022.5.21

第 3 页 共 3 页





新疆泰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XINJIANG TAISH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想了解更多
关注我们



17311205000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ST-2022-0066

项目名称 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洗选厂新建预筛分系统改造工程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噪声

编制: 吴晓晨

签发: 田艺杰

审核: 张亚明

日期: 2022-4-18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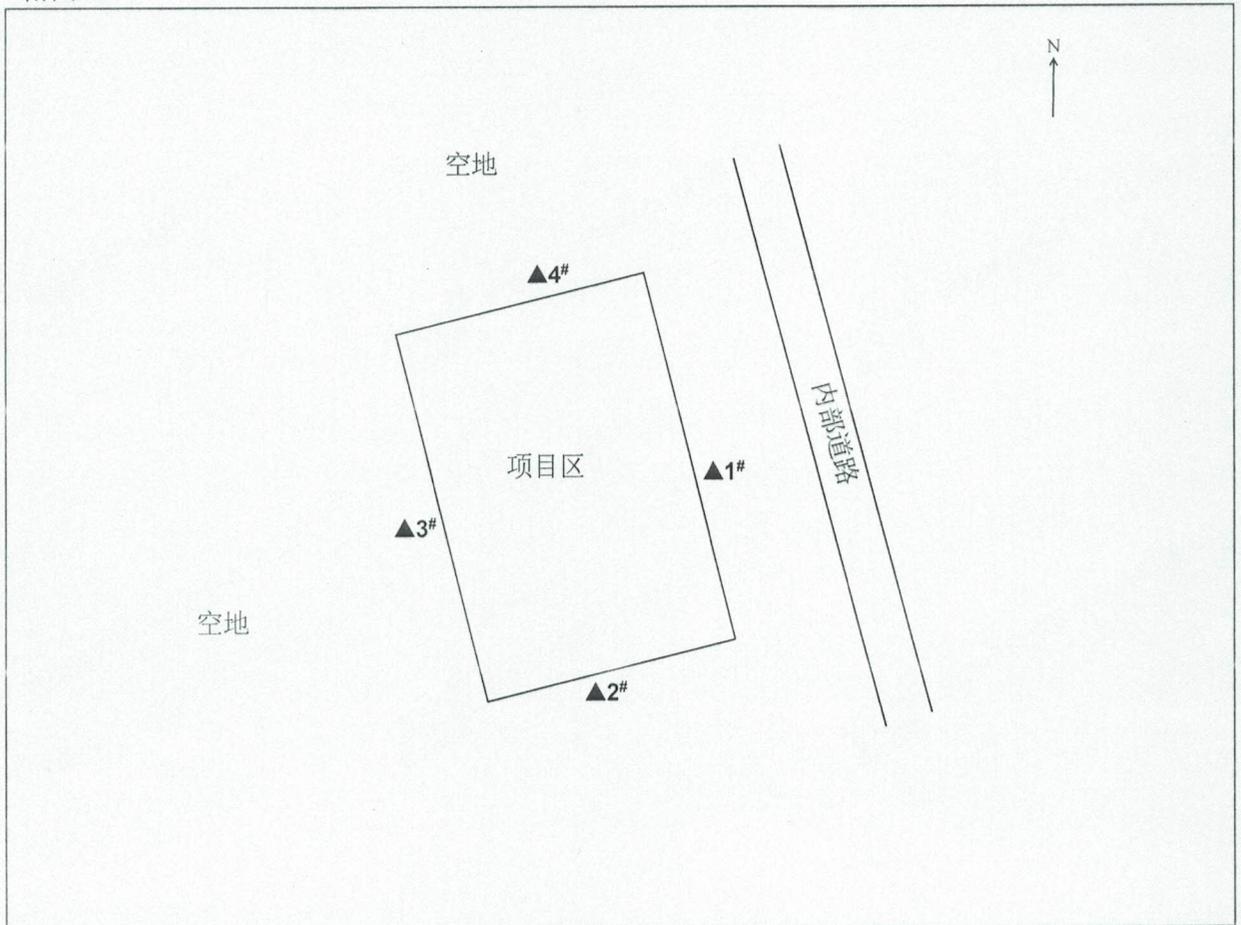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TST-2022-0066

第 1 页 共 3 页

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采样日期	采样点	采样人	采样方式	样品状态
噪声	2022.04.15- 2022.04.16	详见附图 1	施亚军、汤嘉权	连续	/
检测时间	2022.04.15~2022.04.16		项目地址	吉木萨尔县石长沟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现有露天矿区内	
委托方联系人	逯润子		联系方式	18409491659	
检测性质	其他				

附图 1:



图例: ▲噪声监测点



想了解更多
关注我们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ST-2022-0066

第 2 页 共 3 页

检测结果:

(1) 噪声

单位: dB (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间	结果		检测时间	结果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东侧 厂界外 1m	其他	2022.04.15 昼间 10:35~11:25 夜间 22:15~23:05	昼间	58	2022.04.16 昼间 11:00~11:50 夜间 22:10~23:05	昼间	58
		其他		夜间	50		夜间	49
2#	项目区南侧 厂界外 1m	其他		昼间	59		昼间	58
		其他		夜间	46		夜间	50
3#	项目区西侧 厂界外 1m	其他		昼间	57		昼间	58
		其他		夜间	50		夜间	49
4#	项目区北侧 厂界外 1m	其他		昼间	59		昼间	58
		其他		夜间	49		夜间	49

GPS 点位信息

	采样点	GPS 点位信息
噪声	项目区东侧厂界外 1m 1#	(43°57'04.17"N;89°03'43.65"E)
	项目区南侧厂界外 1m 2#	(43°56'56.45"N;89°03'46.66"E)
	项目区西侧厂界外 1m 3#	(43°56'59.69"N;89°03'39.16"E)
	项目区北侧厂界外 1m 4#	(43°57'06.49"N;89°03'37.31"E)

噪声监测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风速 m/s	风向
2022.04.15	晴	1.7	西
2022.04.16	晴	1.3	西

仪器信息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检校有效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YQSB-071	2022.09.01
声校准器	AWA6221A	YQSB-116	2022.10.25
便捷式风向风速仪	HP-16026	YQSB-150	2023.03.31

检测依据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ST-2022-0066

第 3 页 共 3 页

1. 本报告无新疆泰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3.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未经新疆泰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6. 对本报告有疑义,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8.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状况, 报告中所附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报告结束

